



VODATEL

(股票代號：八〇三三)

我 們 一 起

堅 持 和 興 盛



二〇一八年
年報

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2
公司簡介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11
公司管治報告	15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董事會報告	31
財務資料	
獨立核數師報告	37
綜合收益表	42
綜合全面收益表	43
綜合資產負債表	44
綜合權益變動表	46
綜合現金流量表	4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8
五年財務摘要	111
釋義	112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關鍵文
羅嘉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涂錦輝

本公司的授權代表

羅嘉雯
傅俊毅

公司秘書

傅俊毅
(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資深會計師)

監察主任

羅嘉雯

審核委員會

馮祈裕
王祖安
涂錦輝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二十二樓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澳門
氹仔永福街七十四號
愛達利大廈
電話：(八五三)二八七二一一八二，
二八七一八〇三三
傳真：(八五三)二八七一七八〇〇，
二八七五二九〇九

香港營業地點

北角屈臣道二至八號
海景大廈B座七樓七一三B室
電話：(八五二)二五八七八八六八
傳真：(八五二)二五八七八〇三三

網站

<http://www.vodatelsys.com>

往來銀行

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商業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份登記處

Codan Services Limited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
合和中心
二十二樓

公司簡介

本集團的總部設於澳門，於 GEM 上市，目標是為客戶提供優質、尖端及度身訂造的信息技術基建。愛達利與知名廠商緊密合作，透過促進迅速和及時的數據流，提高運作效率及改善技術。本集團專門在信息技術及監控領域提供設計、實行、運作及維護的整套解決方案。其亦積極促進內部軟件開發能力。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日臻完善，可從增長極高、盈利穩固及所得現金流量穩定的往績記錄體現出來。本集團成立於澳門，致力於本地以及中國其他地區及亞太地區擴充其據點。此外，憑藉時間和經驗，本集團已為公營企業(如電訊業、博彩業及酒店業)開發一套能力全面的信息技術及監控解決方案。

本集團目前專注於未來信息技術行業應用關鍵技術的投資。此最終將提升一系列不同領域的發展前景，並迎合不斷進行的技術革命，讓客戶發展更精細及具代表性的資料擷取能力及開發目前因基建限制而並不可行的額外機會。

除澳門及香港的總辦事處外，本集團在江西及上海擁有龐大的研究設施，在中國各地有二十四小時服務中心及若干代表辦事處。

主席報告

各位愛達利股東：

本人很高興能夠與閣下分享，儘管二〇一八年澳門的系統集成商面臨逆風，我們的訂單仍然能夠按年增長2.64%，取得合約價值超過450,000,000港元的合約。然而，我們的業務增長無法在本年度的財務業績內完全反映，確實令人沮喪，這是由於愛達利對於訂立合約的時間仍然處於被動的情況下。本年度內入賬的收益僅為416,848,000港元，較二〇一七年的439,317,000港元低5.11%，我們總算能夠實現收支平衡。

鑒於我們維持業務穩健並錄得強勁訂單，及在本年度內採取某些內部重組措施後現金流量有所改善，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將會是我們連續第五年宣派末期股息。

對於二〇一八年的反思

從澳門政府及博彩運營商取得的合約仍然是愛達利業務的主要驅動力。儘管我們乘著「愛達利 = 可靠性 + 優質服務」的已建立市場信譽，我們於二〇一八年內從澳門政府及不同博彩運營商僅取得價值315,000,000港元的合約，對比二〇一七年內取得的合約價值超過350,000,000港元。儘管合約價值按年下降近12%，但由於本年度內澳門市場的形勢經歷變動，一、澳門政府將主要重點放在澳門發展及轉型成為智能城市的整體策略上，從而延遲推出新的資訊科技項目；二、由於未有充足興建中的大型綜合度假村加上中國內地經濟放緩、中國與美國之間爆發貿易戰引致緊張局勢以及亞洲新興熱點導致競爭激烈等全球波動因素，隱藏了不同博彩運營商的資本開支意慾。隨著市場上的就業機會減少，我們察覺到價格競爭日趨激烈，特別是性質更為勞動密集型的工作，在某些項目中，我們的競爭對手將價格降低至平均市場基準的一半，而愛達利無法在這樣的價格範圍下競爭。

隨著澳門於二〇一八年成為一個經營艱難的市場，令愛達利能夠實現訂單增長的主要動力來自對中國內地團隊進行重組，以承接數據網絡基礎設施項目並將客戶群由本地電信服務提供商擴展到地區／全球電信及互聯網服務提供商，以及保險、證券及銀行等領域的信譽良好的中國企業。自二〇一七年進行轉型，中國內地團隊的業務增長超過十倍，由二〇一六年簽署的合約價值僅僅超過6,000,000港元，增長至二〇一八年簽署的合約價值超過82,000,000港元。這令人鼓舞的業績除了能夠彌補在澳門取得的商業合約的不足之數，亦使愛達利在本年度內的訂單整體增長了2.64%。

主席報告

展望二〇一九年

愛達利在二〇一九年有一個好的開始。一月份，我們取得為一個位於氹仔正在興建當中的新綜合度假村建設監控系統以及支援網絡基礎設施的合約。該合約對愛達利來說十分重要，因其不僅帶來工程使愛達利在二〇一九年忙碌起來，且縱使該博彩運營商過往與愛達利業務往來不多，此合約將令愛達利成為該博彩運營商的核心監控合作夥伴之一。

儘管二〇一九年有一個好的開始，但愛達利不會止步於此。我們將繼續以行業領先的產品和服務來加強我們的產品組合，讓我們能夠在目前運營所在的市場上獲得帶來更高回報的新機遇。此外，我們將會在其他亞洲國家探索新的發展機遇，以將愛達利定位為更具地區性的公司。儘管此策略措施仍處於初步階段且我們知道會迎來許多挑戰，但我們堅信，愛達利擁有能夠取得成功的所有因素。

愛達利的幕後功臣

愛達利向來以員工為軸心。愛達利繼續作為一間以高商業道德操守及原則為本的公司，肯定能夠在技能、經驗與背景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不僅支持業務發展，且亦通過提出策略給予管理團隊挑戰。我們知道，我們將不會或不可能贏取所有項目投標，但我們知道，我們的員工令愛達利能以樂觀、自信和具有目標的姿態邁步未來。

致謝

本人僅代表董事會再次感謝我們的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銀行對我們的支持，以及股東對愛達利的投資。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澳門，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愛達利－公司概覽

「愛達利」總部設於澳門，是一家以「多品牌」理念經營的綜合公司，分別以「愛達利」、「萬訊電腦科技」及「泰思通」品牌於市場定位及區分，其提供產品及服務方面卻能互相補足。愛達利永遠以客戶為先，以成為客戶首選夥伴為主要原動力，當客戶尋求整體解決方案及服務合作夥伴時，為其提供期望中符合選擇及服務要求的整體解決方案及服務，並滿足其需求、價值及願望。

業務活動回顧

澳門及香港的業務

作為系統集成商及服務提供商，本集團代表一系列國際知名製造商，持續尋求在其專長領域中具有高增長潛力及能完善現有產品及服務種類的新產品。在人力資源方面，本集團一直是澳門的主要僱主，信譽良好，本集團擁有訓練有素、技術精湛及經驗豐富的工程師骨幹隊伍。萬訊及愛達利控股因而成為最受追捧的供應商之一，提供可靠的全天候系統維護及支援服務，及能處理複雜的整體解決方案，尤其當客戶遇到一些故障時，如不及時解決或控制，可能導致業務及／或服務嚴重中斷。

在本年度內，在並無任何涉及於新綜合度假村安裝及調試監控系統或數據網絡基礎設施的大型項目的情況下，本集團自不同博彩運營商取得的合約價值超過100,000,000港元，該等合約主要關於博彩場所的現有監控系統及數據網絡基礎設施因應新博彩規例而需要修改或加裝，更換舊設備特別指鏡頭，因新技術讓博彩運營商能夠提高客戶服務質素並為主要客戶提供更多客制化個人服務。於本年度，本集團仍然是三家博彩運營商的核心監控系統及數據網絡基礎設施合作夥伴之一。

為降低依賴博彩業帶來的風險，於二〇一七年，本集團採取策略措施尋求產品組合縱向多元化。在二〇一七年取得為交通事務局的人工智能交通系統(於本年度內成功進行系統調試)提供革新智能鏡頭及流量管理系統的項目後，本集團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取得項目二期，在澳門更多路口安裝可在任何天氣下分析全面交通流量的智能鏡頭。項目二期的合約價值與項目一期相若，約為42,000,000港元。

在經歷連續三個年度從澳門政府獲得的業務(涉及在伺服器、存儲、安防、監控及網絡等領域的產品及服務，並提供度身訂造的軟件解決方案及持續維護服務支援)實現強勁增長，及愛達利控股和萬訊於二〇一七年創下歷史新高，取得超過250,000,000港元的合約後，於本年度，愛達利控股和萬訊僅取得約200,000,000港元的合約，合約價值按年下跌約20%，原因是澳門政府將重點放在澳門進行策略發展及轉型成為智慧城市方面，涵蓋資訊基礎設施、大數據應用、移動城市、保安、環境、高效能源、城市基礎設施開發、旅遊及休閒、開明政府、區域合作、技術革新、健康生活及平等機會、促進智慧城市教育及人才培養等十三個發展領域，導致進行招標的信息技術項目較少。儘管在本年度內取得的合約較少，本集團仍然是某些主要政府部門的核心解決方案合作夥伴，例如市政署、澳門保安部隊、身份證明局、海事及水務局、房屋局、澳門海關(不勝枚舉)，以及澳大及澳門理工學院等不同教育機構。

與二〇一七年情況相似，從香港團隊提供數據網絡基礎設施獲得的業務保持穩定，於本年度取得合約價值為約46,000,000港元，按年增長約6%。就二〇一七年開始進行的產品多元化發展至密集波分複用系統基礎設施及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而言，在本年度內，本集團與中國內地一家地區電訊服務供應商簽訂合約價值約2,500,000港元的合約，安裝密集波分複用系統基礎設施，並已從亞太區不同領先的內容交付服務提供商取得合約價值達6,000,000港元，安裝軟件定義廣域網絡基礎設施。在客戶多元化方面，香港團隊亦開始接觸有線電視供應商。產品及客戶多元化的工作將持續到二〇一九年。

中國內地的業務

隨著二〇一七年進行轉型承接數據網絡基礎設施項目，並將客戶群由本地電信服務提供商擴展到地區／全球電信及互聯網服務供應商，以及保險、證券及銀行等領域的信譽良好中國企業，再加上把握中國內地領先的互聯網增值服務提供商的積極進取發展路線圖，在支持「一帶一路倡議」的國家開發網路基礎設施，中國內地團隊於本年度簽署的合約比二〇一七年增加三倍，合約價值達到82,000,000港元以上，與二〇一六年簽署的合約相比，在本年度內取得的訂單總額增長超過十倍。本集團保持專注的核心市場是業務重心位於廣東省及江西省以及上海市的客戶。

泰思通上海及泰思通江西的經營表現繼續不及預期，在本年度內從主要客戶(包括江西、江蘇、河北及湖北等省份以及重慶及上海市的電訊服務提供商)取得的合約價值僅為約11,000,000港元。在進行退出市場潛力較低的省／市的內部重組後，泰思通上海及泰思通江西目前覆蓋的市場數目較過往年度為少，因此，員工人數在本年度減少10%。預期於二〇一九年內將繼續進行進一步重組以精簡其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投資控股

TTSA 隨著東帝汶(一個人口只有一百二十萬的國家)的市場逐漸成熟並因國內有三家運營商提供電信服務致使市場環境維持競爭激烈，TTSA的經營表現繼續受到不利影響。然而，雖然收益由二〇一七年的228,239,000港元下降8.28%至本年度的209,344,000港元，淨虧損由二〇一七年的98,879,000港元大幅減少57.77%至本年度的41,754,000港元。

由於TTSA的前景存在不確定性，在本集團賬目中顯示的TTSA的投資成本已於二〇一七年作出全面減值。

在本年度內，Oi S.A.((正在司法改組)，在巴西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及巴西證券期貨交易所上市)出售於TTSA之股權方面並無重大新消息。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留意任何最新發展。

經營業績回顧

營業額及盈利能力

與本集團第四季度業績強勁的過往年度相反，本集團在本年度首六個月的業績表現強勁，原因是二〇一七年獲得的合約於本年度交付設備及提供服務。儘管本集團於本年度取得的總合約值較二〇一七年增長2.64%，但由於本年度內簽署的少量合約於同年尚未確認為收益，包括涉及為交通事務局的智能交通系統提供智能鏡頭及流量管理系統的項目二期(項目一期已於二〇一七年簽署並於同年確認為收益)，本集團在本年度內錄得收益416,848,000港元，或較去年439,317,000港元下跌5.11%。此外，由於價格競爭更趨激烈，及客戶(特別是博彩運營商)重新安排內部人力資源以提供相關服務，導致利潤率較高的服務合約(涉及安裝及系統支援服務)數目減少，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〇一七年的26.00%略為下降至本年度的25.69%。由於收益及毛利率均下降，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錄得毛利107,083,000港元，而去年則錄得毛利114,239,000港元。

員工成本仍然佔本集團成本的最大部分。儘管於本年度為跟隨一般市場做法及留住人才而給員工加薪平均4%，但由於在非員工開支方面採取更嚴格的成本控制，行政開支由二〇一七年的95,195,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96,788,000港元，僅上升1.67%。

在本年度內，本集團就後勤部門團隊進行內部重組，導致工作流程(特別是收回應收款項方面的工作)有所改善。由於及時收回更多應收款項，令到本集團的現金狀況更為穩健，來自現金及財務資產的所得融資收入由二〇一七年的2,254,000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2,618,000港元。

計及融資收入及考慮到就獲利實體作出利得稅撥備，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營達到收支平衡，二〇一七年錄得淨虧損5,763,000港元，而二〇一七年錄得淨虧損是由於TTSA的投資成本作出全面減值所致。

資本架構及財務資源

隨著過往年度出售非核心資產及二〇一七年TTSA的全面減值，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變得更加簡明。

在本年度內，作為後勤部門團隊進行內部重組以改善重要工作領域(特別是收回應收款項方面的工作)的一部分，本集團的現金流量有所改善。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根據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客戶合約收益自貿易應收款重新分類而來)為129,017,000港元，而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為184,112,000港元。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水平及貿易應付款水平分別為18,120,000港元及59,608,000港元，而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水平及貿易應付款水平則分別為22,822,000港元及82,245,000港元。

本集團繼續遵守資本紀律及維持無負債(除正常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外)的穩健資產負債表。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股本基礎為205,602,000港元，其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增值財務工具保持在133,562,000港元的健康水平。隨著現金流量有所改善，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資產(非流動及流動)為53,674,000港元，主要包括增值財務工具的投資。在所持債券中，4,002,000港元來自日本生命保險相互會社(日本國的互助公司)、3,917,000港元來自廣州富力地產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每股面值人民幣0.25元的普通股於主板上市)的附屬公司及3,660,000港元來自滙豐控股有限公司(在英國英格蘭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每股面值0.50港元的普通股於主板及英國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目前的流動資金狀況及資本架構繼續讓本集團迎戰意想不到的阻力，同時為管理層提供了追求新業務機遇的充分靈活性。

僱員資料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二百二十一名僱員，其中八十七名、十一名及一百二十三名僱員分別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澳門工作。

本集團的薪酬及花紅政策基本上根據個別董事及僱員的表現而釐訂。

本公司採納計劃，據此本集團的若干僱員可獲授購股權。有關計劃的詳情載於董事會報告「購股權」一節。

本集團亦為市場營銷及技術僱員提供若干培訓計劃及產品介紹，藉此提升他們的整體資歷，以及讓他們繼續緊貼行業及技術變革。

資本承擔及重大投資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重大投資詳情已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十八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重大投資。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資產的抵押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集團資產的抵押。

重大收購或出售詳情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詳情

董事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詳情。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港元、澳門圓、美元及人民幣賺取收入及錄得成本。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外匯收益淨額19,000港元。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要求之環境標準，以確保其業務可持續發展，遵守所有與其業務有關而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例及法規，包括健康及安全、工作環境條件、就業及環境。

遵守相關法例及法規

於本年度內，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概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例及法規而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

與利益相關方的關係

一如以往，本集團與其客戶、供應商及員工保持良好關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現年七十一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首次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創辦人兼本公司主席，積逾五十年亞太區電訊行業經驗。於創辦捷朗菱及本集團之前，彼曾於澳門政府電訊機關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Correios e Telecomunicações出任高級職位。彼為ERL及OHHL的單一董事，而ERL及OHHL為主要股東。

關鍵文，現年五十三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四日首次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總裁及總經理，負責銷售及推廣。彼於一九八五年加入捷朗菱出任工程師，其後轉往從事推廣工作。彼於一九九二年七月八日加入愛達利電訊(該公司的資產及負債已於一九九八年七月一日轉讓予愛達利控股)，出任銷售經理一職。彼於一九九四年被擢升為總經理。

羅嘉雯，現年五十歲，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十三日首次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公司總裁、財務總監及監察主任。彼畢業於位於加拿大的University of Calgary，取得商學士學位及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港大，取得社會科學碩士學位。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積逾二十年會計及銀行業務經驗。彼本身持有加拿大Certified Management Accountants of Alberta的Certified Management Accountant執業資歷。彼為加拿大Chartered Professional Accountants of Alberta會員，並可使用Chartered Professional Accountant職銜。彼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可使用特許管理會計師職銜。彼亦持有及可使用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職銜。彼為亞博科技控股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現年六十六歲，於二〇〇四年九月三十日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曾出任位於加拿大的 Mitel Networks Corporation 的全資附屬公司敏迪網絡亞太有限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彼於加入 Mitel 前，曾出任 Newbridge Networks Asia Pacific Limited 總裁一職。彼於位於加拿大的 University of Toronto 畢業，持有工業工程應用理學士學位。彼曾為位於加拿大的 Professional Engineers Ontario 的成員，彼於電訊及電子業方面積逾三十年經驗。

王祖安，現年四十五歲，於二〇〇八年六月四日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天誠資本國際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兼行政總裁，負責其整體策略發展、管理及營運。彼亦為永德集團董事，專注於船務及私人投資。創辦天誠資本國際有限公司前，彼曾在位於美國的 Trust Company of the West 資產管理公司擔任增長型基金投資組合經理，擁有超過十年的美國及亞洲投資經驗。彼自二〇一〇年起為 American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的會員，自二〇〇九年起為 Young Presidents' Organization 的會員，及自二〇一三年起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委員。同時彼自二〇一七年起擔任浙商總會香港浙商聯合會執行主席。

涂錦輝，現年六十一歲，於二〇〇九年五月十三日首次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一九九二年開始經營本身的海產品加工及貿易業務，積逾十五年行業經驗，業務遍及亞太區及北美洲。彼亦經營委內瑞拉玻利瓦共和國與中國之間的往來業務，在該兩國均有投資。

高級管理層(以中文姓氏筆劃排序，無中文名稱者緊隨)

王偉勤，現年五十四歲，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高級地區業務主管。彼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暨大，取得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本集團，之前從事採購行業及銀行業務。

王慶，現年四十八歲，本集團地區業務經理。一九九二年彼畢業於位於中國的南京郵電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本集團。彼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於一間電訊設備公司出任工程師。

吳家樑，現年四十九歲，本集團助理技術主管。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澳大，取得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層(以中文姓氏筆劃排序，無中文名稱者緊隨)(續)

何偉深，現年五十六歲，本集團技術服務主管。彼自位於中國的澳城大畢業，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澳門電訊有限公司工作十八年，並於其運輸網絡部門出任主任，其運輸網絡部門涉及國際及本地工程學行業如光學纖維、準同步及同步數字分層結構傳送、水底裝置電纜、微波及衛星地面收發站。彼於二〇〇〇年六月加入本集團。

梁嘉敏，現年五十三歲，本集團香港銷售總監。彼於二〇〇一年加入本集團為業務發展經理，負責香港的銷售。彼於一九八九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澳大，取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彼曾在一間香港著名科技代理商擔任產品經理達五年以上。對於銷售和推廣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有逾二十年經驗。

張君弼，現年五十四歲，萬訊的總經理。彼自位於中國的澳城大畢業，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〇〇六年起出任澳門電腦商會副會長。彼在澳門資訊科技界服務逾三十年。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萬訊，主管產品營銷及市場拓展部。

崔耀緒，現年四十九歲，萬訊的副總經理。彼自位於中國的澳城大畢業，取得文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三年加入萬訊，出任軟件部副經理，其後逐步擢升至管理層級別。

莫志華，現年五十三歲，本集團的澳門銷售及推廣副總經理。彼取得由位於中國的澳大及澳門管理專業協會共同協辦的工商管理文憑，及於位於澳洲的西岸科技管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國際業務)碩士學位。彼於二〇〇〇年七月三日首次加入本集團，出任業務拓展經理，主要負責亞博科技控股的業務，於二〇〇三年一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亞博科技控股的執行董事，於二〇〇七年七月一日重返本集團。於加入本集團前，曾於 Charter Kingdom Limited 任職營運經理，以及於通達機電工程有限公司任職項目經理。

陳子標，現年四十九歲，本集團技術支援經理。一九九二年畢業於位於中國的華僑大學，取得理學士學位，同年加入本集團工作。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高級管理層(以中文姓氏筆劃排序，無中文名稱者緊隨)(續)

傅俊毅，現年四十五歲，公司秘書，於二〇〇三年九月加入本公司，負責本集團的公司秘書事務及整體財務與會計管理。彼畢業於位於中國的港大，持有工商管理學學士(會計及金融)及文科碩士學位，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亦為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並獲授 Chartered Governance Professional 資格。彼為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會員，可使用特許管理會計師職銜。彼亦持有及可使用全球特許管理會計師職銜。加入本公司前，他曾擔任另一家 GEM 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並曾於一所國際著名會計師事務所工作。

鄔文華，現年五十五歲，泰思通上海的行政總裁，負責整體業務運作，以及泰思通上海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技術發展及管理工作。彼擁有位於加拿大的 University of Waterloo 博士學位，以往曾任職於多家國際軟件開發企業，於產品開發方面擁有逾十五年經驗，專長於為電訊服務供應商開發網絡管理系統，並與位於中國各個電訊服務供應商建立了良好的關係。

雷民強，現年四十八歲，萬訊的銷售經理。彼自位於中國的暨大畢業，取得經濟學士學位，及自位於中國的中國政法大學畢業，取得法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四年加入萬訊，出任銷售行政人員。於二〇〇六年被擢升為銷售經理，負責萬訊產品銷售。

Gary Robert JOSLIN，現年五十三歲，為本集團的項目經理。彼在澳門、澳洲、新西蘭及加拿大多個項目擔任項目經理積逾十三年經驗，主要專注於保安系統、閉路電視及數據網絡。該等項目已為監獄、地方政府設施及賭場成功提供成果。最近期項目為就交付一項主要的新澳門物業之全部物業之數據網絡而擔任項目經理。

Manouchehr MEHRABI，現年六十歲，本集團高級項目管理顧問。彼於位於加拿大蒙特利爾的 Concordia University 取得電腦科學學士學位及於位於英國的 Queen Mary University of London 取得電訊理學碩士學位。彼過往曾擔任不同的資訊科技職位，包括程式員、資料庫管理員、實地工程師、系統管理員及網絡顧問。彼於二〇〇〇年六月加盟本集團。

公司管治報告

一 企業管治慣例

本公司運用《守則》的原則。除以下事項外，於本年度一直遵守《守則》：

- 一 提名委員會並無檢討本年度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
- 二 並非所有董事均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 三 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 四 管理層並無向全體董事提供每月最新資料；及
- 五 董事會主席並無出席於本年度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A.5.2(甲) 董事會認為該檢討僅在存在臨時空缺時才有必要。

A.6.5 董事認為公司秘書的詳細指引足以讓彼等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A.6.7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出席該大會並無助於對股東的意見形成平衡理解，因為過往數年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為數不多。

C.1.2 管理層認為提供季度最新資料及日常業務事態發展的即時定期最新資料而非每月最新資料足以讓董事會履行職責。

E.1.2 董事會主席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出差在外。

二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規定，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知悉彼等已遵照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標準規定及行為守則。

概無出現違反交易標準規定的任何事項。

三 董事會

董事為：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執行董事：

關鍵文

羅嘉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涂錦輝

董事會於本年度曾舉行四次會議。

公司管治報告

三 董事會(續)

各董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會	股東週年大會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四／四	缺席
關鍵文	四／四	出席
羅嘉雯	四／四	出席
馮祈裕	四／四	缺席
王祖安	三／四	缺席
涂錦輝	四／四	缺席

董事會所處理的事務如下：

- (甲) 批准中期及年度財務報表。
- (乙) 批准中期股息及建議末期股息。
- (丙) 批准會計政策或準則的任何重大變動。
- (丁) 委任或罷免公司秘書。
- (戊) 一般情況下，股東根據審核委員會的建議授權董事會提呈有關核數師酬金事項，並就委任或罷免核數師作出建議。
- (己) 在股東大會向股東提呈決議案及相關文件。
- (庚) 批准所有通函及上市資料。
- (辛) 批准有關董事會所決定事宜的新聞公佈。
- (壬) 根據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委任及罷免董事會以及與委任有關的任何特定條款及條件。
- (癸) 主席、其他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職權範圍。
- (子) 董事會委員會成員的職權範圍。
- (丑) 批准本集團長遠目標及商業策略。
- (寅) 批准年度經營及資本開支預算。
- (卯) 有關本集團資本架構或作為上市公司地位的改變。
- (辰)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條款及條件。
- (巳) 更改本集團管理層及管理架構。
- (午) 主要資本項目。
- (未)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重大合約(按規模或策略而言)，例如銀行借貸及收購或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三 董事會(續)

- (申)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非在日常業務中訂立的合約，例如貸款及還款、外幣交易、主要收購或出售。
- (酉) 主要投資。
- (戌) 風險管理策略。
- (亥) 財政政策(包括外幣風險)。
- (甲甲) 審閱本公司整體企業管治安排。
- (甲乙) 本公司退休金計劃規則的重大變動、更換信託人及更改基金管理安排。
- (甲丙) 僱員股份計劃及分配行政人員購股權的主要改動。
- (甲丁) 制訂有關慈善捐款的政策。
- (甲戊) 政治捐款。
- (甲己) 批准本公司主要專業顧問。
- (甲庚) 檢控、抗辯或訴訟和解。
- (甲辛) 內部控制安排。
- (甲壬) 董事及行政人員的責任保險。

上文所述者以外的事項概由管理層處理。

本公司確認，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規定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仍然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José Manuel dos Santos、關鍵文、馮祈裕、王祖安及涂錦輝並無遵守《守則》第A.6.5條。

羅嘉雯遵守《守則》第A.6.5條，出席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核數師、一家會計師事務所、勞工處及婦女事務委員會組織的研討會。

於本年度，董事會根據《守則》第D.3.1條制定了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以及董事會須履行的職責。

公司管治報告

四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行政總裁：	關鍵文 羅嘉雯

主席及行政總裁職責分明，並由不同人士擔任。

五 非執行董事

涂錦輝續任兩年，於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二日屆滿。王祖安續任兩年，於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屆滿。馮祈裕續任兩年，於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各董事的袍金為每月10,000港元。

六 董事酬金

薪酬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制訂執行董事酬金的政策及架構，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檢討獎勵計劃以及董事的服務合約，亦制訂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薪酬委員如下：

王祖安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執行董事)
馮祈裕	(獨立非執行董事)
涂錦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

各董事出席記錄如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
馮祈裕	—/—
王祖安	—/—
涂錦輝	—/—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制定董事酬金的政策及架構，評估董事的表現及建議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花紅及本年度所有執行董事的加薪幅度。

七 董事提名

提名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識別、甄選及推薦合適人選出任董事，並監察評估董事會表現的流程，亦負責制訂、向董事會建議以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提名委員如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主席)(執行董事)
馮祈裕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祖安	(獨立非執行董事)
涂錦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

各董事出席記錄如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 / —
馮祈裕	— / —
王祖安	— / —
涂錦輝	— / —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推薦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再委任José Manuel dos Santos、關鍵文及涂錦輝。

為了達到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本公司認為加強董事會多元化是幫助實現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不可或缺的元素。於設計組合時，已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所有董事的任命將以任人唯賢並根據候選人的優點及客觀標準而定，經過充分考慮對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

挑選候選人將根據多項多元化要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服務年期。最終決定將根據候選人的優點，以及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定。董事會的組合(包括性別、種族、年齡和服務年期)將披露於年報內。

八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核數師酬金為1,495,000港元。

公司管治報告

九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處理有關核數師的事項，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及監管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系統及內部控制程序。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審核委員如下：

王祖安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獨立非執行董事)
涂錦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內曾舉行四次會議。個別人士出席記錄如下：

馮祈裕	四／四
王祖安	三／四
涂錦輝	四／四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截至二〇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季度的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及討論核數師致審核委員會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報告，並已審閱本年度核數師的法定核數計劃。

十 其他特別披露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核數師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有其意見的報告。其按照《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九十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其意見，除此之外其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核數師不會就其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十一 股東權利

在遞交請求書當日持有本公司已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且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表決權的股東，將有權隨時藉書面請求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書中列明的任何事務，且該大會應在上述請求書遞交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自遞交該請求書起計二十一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請求人自身可根據《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七十四(三)條的條文召開大會。

股東可向公司秘書發出載有相關查詢詳情的函件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地址為香港北角屈臣道二至八號海景大廈B座七樓七一三B室。

股東建議一名人士膺選任職董事的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股東就其他提議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十二 投資者關係

於本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公司細則》並無變動。

十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管理層根據其在商業環境中的經驗、與前線員工的定期會議以及運營和財務預測，識別及評估與本集團相關的重大風險。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旨在應付涉及貨幣、流動資金、欺詐及其他財務、營運及合規風險等不同範疇。董事會知悉其須負責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檢討其效率。於本年度，報告已被編製並呈交董事會，而董事會亦已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效用。雖然該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提供有關重大錯報或損失的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但本公司認為該系統屬有效且足夠。如出現重大的內部監控缺陷，將在董事會會議上討論議決。管理層將會識別出內幕消息並告知董事會。有關消息將嚴格保密，且在「需要知情」情況下向僱員發放。

公司管治報告

十三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現時，本集團並無獨立的內部審計職能。管理層仍在為其業務模式中應用國際標準化組織九〇〇一而努力，而廣東廣州的兩間附屬公司則已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國際標準化組織九〇〇一。國際標準化組織九〇〇一要求就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進行年度審計。不論是內部還是外判，將會發展內部審計職能。管理層考慮就其他地區的附屬公司申請國際標準化組織九〇〇一，而內部審計將於隨後執行。

十四 股息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穩定的股息分紅政策。該政策的目的是至少維持每股基本年度股息。該政策的持續性及任何潛在的股息增長均取決於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融資需求。

承董事會命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香港，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愛達利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情況

愛達利是著名及可靠的系統集成商，為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公營及私營企業提供優質資訊技術基建及解決方案。我們以「質量、安全及效率」為我們的營運及管理形式的核心原則，致力與所有持份者(包括股東、客戶、僱員、當地社區及監管機構)建立信任。

我們嚴格堅持以人為本的原則，因此僱員及分包商乃是我們的最大資產。愛達利堅決關注協助為我們取得成功的人士及我們經營所在的社區的福祉及發展。

儘管這僅為我們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的起步點，但我們堅決肯定我們工作及生活所在環境的價值，並決意在營運、業務策略及管理方面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元素，從而推動業務、持份者及社區的可持續及長遠增長。

A) 環境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內容

A一 排放物

A二 資源使用

A三 環境及天然資源

重要範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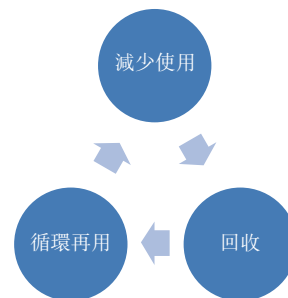
廢物管理

不適用

不適用

內容 A 一：排放物

愛達利意識到保護環境的需要。本集團相信環境管理從資源開始，並應在各級進行培養，藉以培育如何利用及保護環境資源的正面態度。我們支持廢物等級「三R」，即減少使用、回收及循環再用，目的在於控制及盡量減少廢物。



作為系統集成商，我們在日常業務營運中慣常應用到關於排放物的幾個方面：

廢氣排放—愛達利為澳門的工程人員提供汽車，方便其前往建築地盤及客戶的場所。除遵從澳門的第24/2016號行政法規(輕型汽車及重型摩托車自接受初次檢驗之日起計滿八年後，須接受每年強制檢驗)外，我們定期檢驗我們的車隊，以確保即時維修或更換任何損毀的排氣管。雖然這並非我們主要的範疇(因我們的車隊約有十輛汽車)，但我們亦極為鼓勵透過汽車共用而提高車隊使用率。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廢物管理—作為資訊技術設備供應商，包裝物料等固體廢物有系統地進行收集並運往指定的政府資助棄置設施。對於剩餘資源(例如報廢棄置產品)，我們致力確保進行負責任的處理及處置。我們極力支持向慈善機構捐贈剩餘物資，如需要進行處置，愛達利會慣常地於處置前將可循環部分先行分離，例如紙張及金屬。

有害廢料—有害廢料並非愛達利主要的範疇。倘我們須處理有害廢料，我們會於獨立貯存前先以特製容器穩妥包裝、安全貯存並註有「危險」字樣，然後運往第三方專業機構作安全及合法處置。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持續監察監管發展情況，務求經常維持合規；
- √ 告知所有受影響的持份者相關法定要求或企業最佳常規；及
- √ 以常識處理造成排放並可能損害環境的情況。

關鍵績效指標 A1.1 就上文所述的排放物類型而言，車隊發動機產生的氮氧化物量屬於正常。其他排放物數據(如適用)披露於以下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A1.2 溫室氣體排放主要因不同地方的各個辦事處用電而產生。本集團最大辦事處在澳門，每年產生約一百二十六噸二氧化碳，而香港辦事處產生約四十九噸。

關鍵績效指標 A1.3 並無產生任何有害廢物，因此該關鍵績效指標並不適用。

關鍵績效指標 A1.4 每台設備的包裝物料重量約為0.7千克到4千克，依尺寸而定。該廢物每年重量不到三十噸。

關鍵績效指標 A1.5 減少排放物的措施及所取得的成效可參考上述各段。

關鍵績效指標 A1.6 處理非危險廢物的方法、減少廢物措施及所取得的成效載於上文「廢物管理」一段。並無產生任何有害廢物。

內容 A 二：資源使用

鑒於愛達利的業務並不涉及生產元素，作為各種資訊技術相關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及服務的系統集成商，愛達利日常營運所用的資源(如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等)非常少。這方面對我們的成本架構並非重大相關。我們的成本主要涉及向供應商採購設備、相聯運費及保險、員工薪金及福利以及安裝設備及調試監控與資訊技術解決方案時產生的第三方開支(例如內陸運輸及聘用分包商)。雖然使用天然資源大致上與愛達利並不相關，但我們關注辦公室的電力、用水及燃料消耗情況，因此，我們將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專注改善此等範疇。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灌輸善用資源的文化；
- √ 引入按有條理基準評估資源使用、確保最佳應用的框架；及
- √ 向持份者發出與資源利用有關的任何即期措施／程序。

關鍵績效指標 用電詳情可參考上文關鍵績效指標 A1.2。
A2.1

關鍵績效指標 澳門辦事處每年用水約 3,000 立方米。
A2.2

關鍵績效指標 會提醒員工在離開辦公場所時關掉電燈和電腦，及用電量被認為合理。
A2.3

關鍵績效指標 尋找合適的水源並沒有問題。茶水間及廁用水量被認為合理。
A2.4

關鍵績效指標 所用包裝物料的詳情可參考上文關鍵績效指標 A1.4。
A2.5

內容 A 三：環境及天然資源

愛達利專門從事資訊技術基礎設計及系統集成，因此，除前節所述者外，我們的業務對環境或天然資源的影響很微。我們鼓勵僱員實施「三 R」及保護自然環境，但由於這對我們的業務並不相關，故我們選擇不對這方面作出報告。關鍵績效指標 A3.1(關於各類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以及所採取的管理措施)並不適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B) 社會

我們的人才是我們最大的資產，對愛達利的持續增長極為重要。我們堅決相信，在人才及其發展方面投放資源與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持續成功是不可分割的。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內容	重要範疇
B 一 僱傭	吸引及挽留人才工作時間及休息時段
B 二 健康與安全	職業健康及安全
B 三 發展及培訓	學習及培訓
B 四 勞工準則	人權
B 五 供應鏈管理	供應商評估
B 六 產品責任	可靠的服務及產品
B 七 反貪污	反貪污及反賄賂
B 八 社區投資	貢獻社區

內容 B 一：僱傭

愛達利是平等機會僱主，深信多元化及反歧視原則。我們的人力資源政策嚴格遵從我們經營所在不同司法權區(即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的政府頒佈的勞工法例及關於補償及保險、僱傭、僱員晉升及終止受僱的其他適用法例及規例。就此方面，愛達利的僱員手冊概述所有僱員享有的福利及權利。

吸引及挽留人才—人才是我們成功的關鍵，故我們提供具市場競爭力的僱傭待遇(包括所有僱員的員工福利)，確保為業務營運吸引並挽留最佳人才。我們的全面待遇提供酌情獎勵包括花紅計劃、銷售佣金、購股權、醫療保險及退休保障。我們鼓勵僱員爭取作息平衡的生活。除年假外，我們協助僱員透過婚假及恩恤假等政策有效管理工作及生活事務。愛達利在公平競爭的環境中根據表現及與團隊合作的能力決定職位晉升。

工作時間及休息時段—作為向客戶提供全天候頂級支援服務的系統集成商，我們許多工程人員均須在緊急情況下作後命值勤，並於非辦公時間及公眾假期工作。此外，我們為輪班工作者提供超時工作補薪及額外補償。工作時間及休息時段的任何補償均全面符合有關當地僱傭條例。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集中於持續採用力求卓越的常規(從甄選至僱員滿足感)；
- √ 維持寬廣的僱傭標準(超越法律規定)；及
- √ 在僱傭常規方面恪守良好監管及評估方法。

內容B二：健康與安全

愛達利嚴格恪守所有法律規定及行業最佳常規，確保其所有僱員、承包商及客戶享有健康且安全的工作場所。目前的狀況乃根據及遵從澳門的第37/89號行政法規(於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二日公佈)，並符合香港勞工處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標準以及愛達利實施的其他酌情政策，其涉及：

- 一 工作場所狀況(坐位、空間、時間表／工作量、辦公室供應、保護設備等)；
- 二 工作場所整潔程度及節約情況；
- 三 工作場所環境(空氣質素、照明情況、溫度、噪音及震盪)；
- 四 適當安全措施預防因火災、爆炸及有毒物質導致受傷的風險；
- 五 自行護理設施或條件(其中包括淋浴間、貯物櫃、休息室)；
- 六 為僱員購買的保單(差旅、醫療、意外相關及其他)；及
- 七 隨時取得的急救協助及設備。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透過設訂妥善的工作標準及預計或迅速解決問題，確保訂有良好的自行控制工作空間常規；
- √ 由客戶、承包商、供應商或任何其他外部實體對所擁有／控制的工作場所／設施進行盡職審查；及
- √ 促進有效的數據收集系統以供定期審核。

內容B三：發展及培訓

人員培訓及發展對愛達利的管理最為重要。隨著我們的業務持續增長，我們必須建立可持續的勞動力、不斷發展培訓僱員團隊為使其緊貼新興技術及提供符合客戶瞬息萬變的要求的解決方案。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學習及培訓—我們的培訓及發展方法專注於：一、內部及在職培訓、輪流轉往不同支援團隊以擴大彼等的工作層面及增進彼等的技巧；及二、多個特定知識領域或技能方面的外部培訓，如技術相關(與若干供應商技術相關聯)、管理技巧、個別人員技巧及證書課程(項目管理專業、會計師等)。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制訂長遠培訓及發展策略；
- √ 闡述培訓及發展計劃；及
- √ 定期正規檢討培訓及發展計劃。

內容B四：勞工準則

愛達利嚴格禁止僱用未成年人士或參與兒童勞工活動。

人權—我們僅會僱用符合我們經營所在地區的最低年齡規定的人士。兒童勞工及強迫勞動在愛達利經營所在的所有司法權區均被視為刑事罪行，因此我們就此方面保持警惕，包括檢查所有相關夥伴，確保愛達利並無涉及任何非法行為或傷害行為。本集團設有主動告密政策，鼓勵個別人士挺身而出舉報潛在濫用或違法事件而完全不受干擾且不受處分。本集團積極教育其勞動人員確切明白、辨識及舉報企業瀆職行為，如財政不當行為或識別刑事活動。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在僱傭慣例中納入有關強迫勞動及兒童勞工的指引；
- √ 持續核實最新法律發展的合規情況；及
- √ 就記錄任何違法活動對告密者的保護。

內容B五：供應鏈管理

愛達利對「質量、安全及效率」作出承諾，密切監察並經常檢討其營運關鍵程序由供應商評估及採購以至簽立合約及安全管理。我們在整個供應鏈中支持合作、互惠互利、達標及互信。

供應商評估—儘管愛達利依賴供應商的支持，惟我們在甄選承包商時不僅在其質量、成本、服務及交付條款方面保持警惕，對於其企業承諾方面亦如是，以保持下列各方面的環境及社會責任行為的高標準：一、法律及監管合規；二、環保；三、員工人權；四、職業健康及安全；及五、防貪防賄。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每年就甄選供應商的環境及社會風險進行評估；及
- √ 就記錄任何有關回扣的違法活動對告密者的保障。

內容 B 六：產品責任

愛達利有關產品責任的受信責任主要環繞審查及挑選有責任及能勝任的供應商及其產品，確保我們向客戶交付優質可靠的產品及服務。

可靠服務及產品 – 為客戶提供可靠服務及產品是我們的首要任務。我們非常重視對為客戶安裝的產品及系統進行嚴格的盡職檢查，確保有關產品及系統達到客戶的預期業務要求，同時亦符合國際認可的安全標準(即防止觸電等)。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制訂有關產品責任的正規指引；
- √ 定期評估／修訂產品責任指引；及
- √ 於視為需要時採取行動／積極措施。

內容 B 七：反貪污

愛達利致力以誠信經營業務及符合經營業務所在國家的法律。這包括遵守一切國內及國外法律、禁止不正當款項或向任何人士(包括公職人員)提供利誘。

反貪污及反賄賂 – 以誠實及合乎道德的方式經營所有業務是愛達利的政策。愛達利對於貪污及賄賂絕不容忍，對於所有業務交易及關係均會以專業、公平及誠實的方式進行。在進行業務的正常過程中，我們的一般財務框架乃環繞為客戶及代表客戶根據嚴格合約條款採購設備。有關活動受到密切監察，以免出現任何欺詐、挪用或偏私情況。每當進行董事、管理層及其他人員委任，愛達利亦定期進行盡職審查，以免出現潛在利益衝突。

現任或新聘僱員全部均獲提供相關政策及指引(包括任何更新或修訂)，彼等亦須參與反貪污及反賄賂培訓。倘頒佈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的新法律及規例，我們將向全體僱員提供最新資料及培訓，確保符合該等法律及規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愛達利旨在鼓勵員工坦誠，任何人士根據本集團的反貪污及反賄賂政策真誠地提出真實問題，即使結果錯誤，愛達利亦會支持。愛達利採納告密者政策，大力鼓勵個別人士在完全不受干擾且不會被處分的情況下挺身而出舉報。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實施有關反貪污及反賄賂常規的指引；及
- √ 保障告密者。

內容B八：社區投資

愛達利承諾透過積極的社區或慈善投資，對內部及外部持份者以及我們與其互動的社區發揮正面影響力。

貢獻社區－愛達利致力與我們經營所在社區發展正面關係。今年夏天，我們分別向香港公益金及苗圃行動捐贈5,000港元及10,000港元。於二〇一九年二月，我們向澳門弱智人士服務協會支付29,000澳門圓購買一千七百小包「福米」，以作為支援由該協會聘請進行大米包裝的弱智兒童就業機會的方式。我們將該等「福米」包與較不幸的人士分享，除預留了三百包「福米」給集團的澳門及香港員工外，將餘下一千及四百包福米分別送給澳門及香港的安老院社。展望未來，我們志在加深對社區及其需要的認識。我們將繼續開拓不同渠道及平台，以對當地社區作出有意義的貢獻。

愛達利適用的政策

- √ 對企業經營所在或相關社區的參與性質及程度的定義；及
- √ 定期評估有關慈善行動的成功事項。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此提呈本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按地域劃分的業務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各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十。

本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五。

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載於第六至十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載於第四十二頁的綜合收益表。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05港元，合計3,072,000港元(二〇一七年：每股0.01港元，總計6,144,000港元)。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作出的慈善捐款為43,000港元(二〇一七年：29,000港元)。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計算的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為174,651,000港元(二〇一七年：177,783,000港元)。

授予董事及經選擇僱員的購股權

於二〇一六年授出的購股權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五及本董事會報告所載的「購股權」一節。

五年財務摘要

本集團上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一百一十一頁。

證券買賣或贖回

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贖回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任何股份。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計劃向若干董事及經由董事邀請的僱員授出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旨在向曾經或將要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參與者給予獎勵，並鼓勵彼等繼續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提升本公司及股份的價值。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續)

董事或會酌情邀請參與者按認購價認購購股權。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1,443,500股，佔本公司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本的10%。

根據計劃，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行使已授予或將授予各參與者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

任何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在作出要約時將決定及知會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計劃的條款行使，而該期間的到期日不得遲於自授出日期起計十年。

根據計劃，承授人須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

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無論如何不得低於以下之較高者：一、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二、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三、股份之面值。

於最後可行日期，於計劃下可認購合共27,146,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仍尚未行使，佔已發行股份約4.42%。

該計劃已獲採納，自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十年。

根據計劃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出而未被行使的購股權股份詳情如下：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開始	行使期屆滿
	二〇一八年 一月一日 持有	本年度內失效	二〇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				
董事							
關鍵文	960,000	—	960,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羅嘉雯	960,000	—	960,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馮祈裕	400,000	—	400,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王祖安	400,000	—	400,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涂錦輝	400,000	—	400,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董事的聯繫人							
關英爵	30,000	—	30,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持續合約僱員	24,674,000	(884,000)	23,790,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其他	508,000	—	508,000	0.305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七日	二〇一六年 九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九年 九月二十七日
	<u>28,332,000</u>	<u>(884,000)</u>	<u>27,448,000</u>				

董事

本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主席)

關鍵文

羅嘉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祈裕

王祖安

涂錦輝

根據《公司細則》第八十七條的規定，馮祈裕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惟彼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根據《守則》第A.4.3條，重選任職超過九年以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以個別決議案經股東批准。馮祈裕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十四年。董事會相信，由於其任期內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執行或管理職務，故其服務年限並無影響其獨立性。彼亦已證明其就本公司事務提供獨立意見的能力。儘管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超過十四年，但董事會認為彼能繼續履行規定的職責，因此推薦其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就此而言，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個別決議案以重選馮祈裕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涂錦輝、王祖安及馮祈裕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再次獲委任，為期兩年，分別於二〇一九年五月十二日、二〇二〇年六月三日及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九日屆滿。

董事服務合約

有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連任之董事均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於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José Manuel dos Santos所擁有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合約權益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三十。

除本集團內公司間簽訂的合約及上述交易外，本公司內各附屬公司並無簽訂董事及其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有效的其他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包括公司秘書及監察主任的專業資格)載於第十一至十四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七及八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有關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須載入該條例所述股東名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的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持購股權 所涉相關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公司 ^(附註一)	357,945,500	—	58.26
關鍵文	個人 ^(附註二)	22,112,500	960,000	3.76
羅嘉雯	個人 ^(附註三)	2,452,500	960,000	0.56
馮祈裕	個人 ^(附註四)	210,000	400,000	0.10
王祖安	個人 ^(附註五)	—	400,000	0.07
涂錦輝	個人 ^(附註六)	—	400,000	0.07

附註：

- 一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BEL、BSPL及ERL的名義持有。BEL及BSP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持有。ERL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José Manuel dos Santos的全資擁有公司OHHL持有。
- 二 關鍵文的個人權益包括22,112,500股股份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960,000股相關股份，由關鍵文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三 羅嘉雯的個人權益包括2,452,500股股份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960,000股相關股份，由羅嘉雯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四 馮祈裕的個人權益包括21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400,000股相關股份，由馮祈裕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五 王祖安的個人權益包括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400,000股相關股份，由王祖安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 六 涂錦輝的個人權益包括本公司所授購股權涉及的400,000股相關股份，由涂錦輝以實益擁有人身份持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第三百三十六條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所示，本公司獲悉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主要股東權益。該等權益為上文所披露董事及行政總裁所擁有以外的權益：

股份的好倉總額

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ERL	公司 ^(附註一)	301,538,000	49.08
OHHL	公司 ^(附註一)	301,538,000	49.08
李漢健	家族 ^(附註二)	357,945,500	58.26

附註：

- 一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股份以 ERL 的名義持有。ERL 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的全資擁有公司 OHHL 持有。
- 二 李漢健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的配偶) 被視為擁有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全部股權的權益。

管理合約

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於本年度，本集團向主要供應商及客戶採購及銷售的百分比如下：

採購	
— 最大供應商	25.76%
— 五大供應商合計	64.72%
銷售	
— 最大客戶	21.62%
— 五大客戶合計	58.14%

各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股東概無擁有上述主要供應商或客戶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根據《GEM上市規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三十(乙)至(丁)內予以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構成關連交易。然而，由於低於《GEM上市規則》第20.74條項下之最低豁免水平，該等交易獲豁免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十章的股東批准及披露及其他規定。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確認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維持不少於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載於第十五至二十二頁。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本年度及截至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存在著為所有董事利益而生效的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核數師

該等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彼將任滿告退，惟符合資格，願膺選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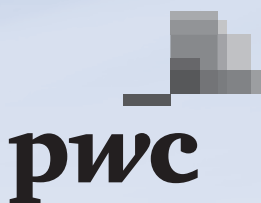
承董事會命

主席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香港，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四十二至一百一十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損失撥備。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損失撥備

我們以抽樣方式審核了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餘額的賬齡的準確性。

請參閱附註四(乙)(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及附註十九。

我們參考年終及年終後(如有)結算及出票情況，及就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賬齡進行分析，以識別近期有少量或沒有結算的過期債務。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總額及合約資產分別為121.4百萬港元及21.9百萬港元，計提損失撥備14.3百萬港元。於截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收益表中作出損失撥備撥回150,000港元。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淨額約佔總資產的38%。

我們質詢管理層並通過審查相關的支持性文件，如年後結算，過往結算記錄，客戶的財務狀況等相應文件，來證實有關逾期而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及過期的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

基於所執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就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損失撥備作出的假設和判斷由現有證據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管理層在對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作出假設時需要進行重大判斷。在作出該判斷時，管理層需要基於本集團的過往收款記錄、現有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來選擇計算減值的輸入數據，以得出對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最終預期收回情況。

鑒於所評估領域存在固有不確定性及相關結餘的重要性，故此領域為我們關注的重點。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獨立核數師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江令言。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五(戊)	416,848	439,317
銷售貨品成本	七	(249,367)	(273,019)
提供服務成本	七	(60,398)	(52,059)
毛利		107,083	114,239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七	(12,897)	(12,308)
行政費用	七	(96,788)	(95,195)
財務資產減值虧損		—	(10,501)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六	822	(1,119)
經營虧損		(1,780)	(4,884)
融資收入		2,618	2,254
融資成本		(75)	(1)
融資收入－淨額	九	2,543	2,253
以權益法入賬之應佔聯營公司純利	十一	10	7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773	(2,624)
所得稅開支	十二	(703)	(3,139)
本年度利潤／(虧損)		70	(5,763)
利潤／(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71)	(4,827)
非控制性權益		241	(936)
		70	(5,763)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十三	(0.03)	(0.79)

上文綜合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本年度利潤／(虧損)		70	(5,763)
其他全面開支：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債務工具的 公平值變動	二十三	(2,943)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的變動	二十三	—	(12,661)
重估轉撥損益	二十三	261	980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5)	2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2,707)	(11,679)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2,637)	(17,442)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878)	(16,507)
非控制性權益		241	(935)
		(2,637)	(17,442)

上文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十四	3,369	4,77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十一(乙)	818	80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十八	43,813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十八	—	39,029
非流動資產總值		48,000	44,612
流動資產			
存貨	二十	18,120	22,822
合約資產	十九	21,897	—
貿易應收款	十九	107,120	184,112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十六	54,517	37,13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十八	3,917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十七	7,400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十八	—	7,14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十一	79,888	75,342
流動資產總值		292,859	326,548
資產總值		340,859	371,160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二十六	59,608	82,24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二十六	22,923	63,815
合約負債	二十六	43,022	—
即期稅項負債		9,704	10,717
負債總值		135,257	156,777
流動資產淨值		157,602	169,771
資產淨值		205,602	214,383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權益			
股本	二十二	61,570	61,570
其他儲備	二十三	142,341	144,821
保留盈利			
— 建議末期股息	二十七(乙)	3,072	6,144
— 其他		457	3,92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207,440	216,462
非控制性權益		(1,838)	(2,079)
總權益		205,602	214,383

上文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第四十二至一百一十頁的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批准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羅嘉雯

綜合權益變動表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總計 千港元	非控制 性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結餘		61,382	156,501	21,042	238,925	(1,144)	237,781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		—	—	(4,827)	(4,827)	(936)	(5,763)
其他全面開支	二十三	—	(11,680)	—	(11,680)	1	(11,679)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11,680)	(4,827)	(16,507)	(935)	(17,442)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的身份) 的交易：							
已付股息		—	—	(6,144)	(6,144)	—	(6,144)
根據計劃發行股份		188	—	—	188	—	188
		188	—	(6,144)	(5,956)	—	(5,956)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按原先載列)		61,570	144,821	10,071	216,462	(2,079)	214,38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財務工具的 會計政策變動	二(乙)(一)(壹)	—	227	(227)	—	—	—
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經重列總權益		61,570	145,048	9,844	216,462	(2,079)	214,383
本年度利潤		—	—	(171)	(171)	241	70
其他全面開支	二十三	—	(2,707)	—	(2,707)	—	(2,707)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2,707)	(171)	(2,878)	241	(2,637)
與擁有人(以彼等作為擁有人的身份)的交易：							
已付股息		—	—	(6,144)	(6,144)	—	(6,144)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61,570	142,341	3,529	207,440	(1,838)	205,602

上文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二十八	22,146	12,928
已付利息		(75)	(1)
已付所得稅		(1,368)	(1,471)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20,703	11,45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物業、機器及設備付款	十四	(1,270)	(3,659)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付款		—	(43,99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付款		(26,003)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付款		(7,400)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907	15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	25,299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 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16,662	—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所得款項 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財務資產 (二〇一七年：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收取的利息	九	2,618	2,25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9,684)	(20,084)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		—	188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		—	24,895
已付股東股息		(6,144)	(6,144)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6,144)	18,9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875	10,311
財政年度初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342	64,1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329)	909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888	75,342

上文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一 一般資料

本集團目標是為客戶提供優質、尖端及度身訂造的信息技術基建。本集團與知名廠商緊密合作，透過促進迅速和及時的數據流，提高運作效率及改善技術。本集團專門在信息技術及監控領域提供設計、實行、運作及維護的整套解決方案。其亦積極促進內部軟件開發能力。

本集團的核心業務日臻完善，可從增長極高、盈利穩固及所得現金流量穩定的往績記錄體現出來。本集團成立於澳門，致力於本地以及中國其他地區及亞太地區擴充其據點。此外，憑藉時間和經驗，本集團已為公營企業(如電訊業、博彩業及酒店業)開發一套能力全面的信息技術及監控解決方案。

本集團目前專注於未來信息技術行業應用關鍵技術的投資。此最終將提升一系列不同領域的發展前景，並迎合不斷進行的技術革命，讓客戶發展更精細及具代表性的資料擷取能力及開發目前因基建限制而並不可行的額外機會。

本公司為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於GEM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千港元為呈列單位。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提供一系列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列明者外，該等政策已在所列報年度內貫徹應用。財務報表乃為本集團所編製。

(甲) 編製基準

(一)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二) 歷史成本法

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計量的若干財務資產除外。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甲) 編製基準(續)

(三)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財務工具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客戶合約收益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〇一四年至二〇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香港會計準則》四十投資物業－投資物業轉讓之修訂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二十二－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詳情見於下文附註二(乙))之後，本集團需要改變會計政策並進行某些特定的追溯性調整。上文所列的大多數其他修訂本不會對過往期間確認的金額構成任何影響，且預期不會對當前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四)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租賃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已頒佈但本年度並未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本集團就該新訂準則所產生的影響而作出的評估載列如下。

(壹) 改變之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於二〇一六年一月頒佈。由於毋須區分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將導致近乎所有租賃均於資產負債表中確認。根據新訂準則，以資產(租賃項目之使用權)及財務負債繳納租金均獲確認，惟短期及低值租賃不在此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甲) 編製基準(續)

(四)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租賃(續)

(壹) 改變之性質(續)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隨後以成本(惟若干例外情況除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而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非當日支付租賃款項的現值計量。隨後，租賃負債會就(其中包括)利息及租賃款項以及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款項將分配至本金及利息部分，並分別以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呈列。

(貳) 影響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為3,505,000港元(附註二十九)。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對租賃的定義，因此本集團將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惟該等租賃符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時的低價值或短期租賃則除外。此外，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示計量、呈列及披露方法變動。本集團預期，相較現行會計政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六將不會對本集團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惟預期有關租賃承擔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2,600,000港元將須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

本集團將自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強制採用日期起應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法且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納之前年度的比較金額。

概無尚未生效且預計對實體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準則。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乙) 會計政策變動

本附註解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及於附註二(癸)及附註二(亥)中披露自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新會計政策與以前期間應用的會計政策之不同。

(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

(壹) 分類及計量

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初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的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所持有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已分類其財務工具至適當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類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被普遍採納且無重列任何比較資料，惟於當前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導致對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初期財務狀況作出調整。

此重新分類的主要影響如下：

財務資產－ 二〇一八年 一月一日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計量 之財務資產 千港元	按攤銷 成本計量 之財務資產 千港元
年初結餘－《香港會計準則》 三十九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	46,170	—	—
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 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公司債券	(39,911)	39,911	—
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 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計量之財務資產的非上市 股本證券	(1,456)	1,456	—
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 至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的非上市債務證券	(4,803)	—	4,803
年初結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	—	41,367	4,80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乙) 會計政策變動(續)

(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續)

(壹) 分類及計量(續)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的影響如下：

	對其他儲備－ 可供出售財務 資產的影響 千港元	對其他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計量之 財務資產 的影響 千港元	對保留盈利 的影響 千港元
年初結餘－《香港會計準則》三十九	489	—	10,071
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公司債券	(489)	489	—
由其他儲備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的虧損撥備	—	227	(227)
年初結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 (作出減值調整前)	—	716	9,844

(貳)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類財務資產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的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銷售存貨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
- 合約資產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投資，及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修訂對上述各類資產的減值方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的減值規定，惟所確定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計提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乙) 會計政策變動(續)

(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續)

(貳) 財務資產減值(續)

債務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被視為風險較低的投資，故減值撥備乃釐定為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導致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確認虧損撥備227,000港元(先前虧損撥備為零)並於本報告期間進一步增加撥備38,000港元。

因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型而在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的過渡中重列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投資虧損撥備的影響並不重大。

(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

除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部分貿易應收款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而部分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外，普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且無重列任何比較資料。

於本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並未對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產生任何影響，惟本集團已採納附註二(亥)所載自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以下收益相關會計政策(以下)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規定客戶合約收益須在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因此，鑒於銷售貨物及服務的收益確認時間近乎未變，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五時本條規定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甚小。

(丙) 綜合賬目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

(一)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可以或有權從參與實體之業務分享非固定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該實體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直接或間接轉移至本公司當日起綜合入賬。附屬公司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丙) 綜合賬目及權益會計法的原則(續)

(一) 附屬公司(續)

本集團採用會計收購法計算業務合併(見附註二(丁))。

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得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轉讓的資產有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保持一致。

附屬公司的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制性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及權益變動表及資產負債表中單獨列示。

(二)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所有實體，本集團一般持有其20%至50%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權益會計法入賬(見下文(三)項)，初始時按成本確認。

(三)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內確認本集團分佔被收購方的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其分佔被收購方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聯營公司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當本集團分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實體的權益時，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經產生責任或代表另一家實體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進行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抵銷，以本集團於該等實體的權益為限。未變現虧損亦會予以抵銷，除非有關交易顯示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權益入賬被收購方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會計政策貫徹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之賬面值乃按照附註二(壬)所述政策作減值測試。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丁)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會計收購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購買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平值
- 對收購業務的前擁有人產生的負債
- 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
-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及
- 附屬公司中任何先前存在權益的公平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收購可識別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具有有限的例外情況)。按逐項收購基準，本集團以公平值或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任何收購實體非控制性權益。

(戊) 單獨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以成本減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費用。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當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股息時，而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之綜合全面收入，或在單獨財務報表之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方的淨資產(包括商譽)在綜合財務報表之賬面值時，則必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己)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交的內部報告的方式一致。

主要經營決策者由執行董事擔任，負責評估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以及作出策略決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庚) 外幣換算

(一) 功能貨幣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列賬貨幣。

(二)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及將以外幣結算的貨幣資產和負債按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滙兌盈虧在損益表確認。

所有滙兌盈虧於收益表的「行政費用」以淨額呈列。

按公平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性項目使用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資產及負債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損益之一部分。舉列非貨幣性資產(例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的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三)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列賬貨幣不同的非香港營運(概無嚴重通脹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列賬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內的資產和負債按相關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內收入及支出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值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則有關收入及支出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外幣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辛)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均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有關項目的直接應佔開支。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辛)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入賬列為單獨資產的任何零件的賬面值於更換零件時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的呈報期內於損益支銷。

折舊採用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或就租賃物業裝修而言為下文較短租期)將其成本分攤(扣除剩餘價值)計算。

— 汽車	五年
—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二至五年
— 展示設備	三年
— 租賃物業裝修	五年或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各呈報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二(壬))。

出售收益或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釐定。彼等計入損益。

(壬) 非財務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資產的減值情況。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單獨可識別現金流入(該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的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的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時，於各呈報期末檢討可能回撥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癸)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

(一) 分類

自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類為下列計量類別：

- 其後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及
- 將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分類視乎實體用以管理財務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而定。

至於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損益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至於非持作買賣的股權工具的投資，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回的選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將股本投資入賬。

本集團只會在改變其用以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時才會將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二) 確認及終止確認

以慣常方法購入及出售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當日)確認。當從財務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絕大部分擁有權的風險和回報轉讓時，財務資產即終止確認。

(三)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財務資產的公平值外加直接歸屬於收購該財務資產的交易成本計量。

(壹)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其後計量視乎本集團用以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歸類為兩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倘持有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該等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終止確認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與匯兌收益或虧損一併於損益中直接確認及列為其他收益／(虧損)。減值虧損在損益表內以單獨項目呈列。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癸)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三) 計量(續)

(壹) 債務工具(續)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倘持有資產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且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減值收益及虧損的確認除外。於終止確認財務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累計收益及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確認。該等財務資產所產生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

(貳) 股本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的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股本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則其後不會於終止確認投資後將公平值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後，有關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本投資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之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呈報。

(四) 減值

自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其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是否大增而定。

就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允許使用的簡化方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規定由初步確認應收款開始確認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十九。

(五)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但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比較資料依舊按照與本集團以往相一致的會計政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癸)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五)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以下類別：

- 貸款及應收款，及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上述分類取決於收購該等投資的目的。管理層於初始確認時決定其投資分類。有關各類財務資產的詳情請參閱附註十八(己)。

(壹) 其後計量

初始確認的計量並不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而改變，見上文描述。

經初始確認，貸款及應收款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

釐定財務工具的公平值的詳情於附註三(丙)披露。

(貳) 減值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僅當存在客觀證據證明因首次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導致出現客觀減值跡象(「損失事件」)，而該宗(或該等)損失事件對該項或該組財務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的影響可以合理估計時，則該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才算出現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倘權益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值的重大或長期下跌低於其成本值，則視為資產減值的指標。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癸) 投資及其他財務資產(續)

(五)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貳) 減值(續)

以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就貸款及應收款而言，虧損金額乃根據資產賬面值與按財務資產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仍未產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現值兩者的差額計量。資產賬面值予以削減，而虧損金額則在損益表確認。如貸款有浮動利率，計量任何減值虧損的貼現率為按合同釐定的當前實際利率。作為可行權宜之計，本集團可以某工具的公平值為基礎按可觀察市價計量其減值。

倘其後期間，減值虧損的款項減少，而此減少可客觀地與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件(例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相關，則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的撥回在損益表確認。

貿易應收款的減值測試載於附註十九(乙)。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倘出現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的差額，減該財務資產之前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權益取消，並在損益確認。

於損益中確認的權益工具減值虧損並未於其後期間透過損益中撥回。

倘於其後期間，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的公平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可客觀地與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後所發生的事件聯繫，則於損益中撥回減值虧損。

(子) 抵銷金融工具

財務資產及負債於本公司目前擁有合法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於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予以抵銷；有關淨額則於資產負債表內列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丑) 存貨

存貨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成本基準分撥至個別存貨項目。購入存貨的成本乃於扣除回扣及折扣後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內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所需成本及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計算。

(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是由日常業務過程中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向客戶收取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三十至四十五日內結算，故一概分類為流動項目。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初步按無條件代價確認。本集團以收取訂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貿易應收款，因此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的會計處理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十九；有關本集團對減值政策的說明，請參閱附註三(甲)(二)(叁)。

(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呈列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所持金融機構通知存款及其他可隨時轉換作可知現金金額及價值變動風險輕微的原始投資期限不超過三個月、流動性強的短期投資。

(辰) 股本

股份均列作權益(附註二十二)。

(巳)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該等款項指財政年度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的貨品及服務而本集團仍未支付的負債。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及一般於確認起計三十至六十日內支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列為流動負債，除非付款並非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起初以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午)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支銷。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未)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扣除為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率的應付稅項，受臨時差額及未使用稅項虧損應佔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的調整。

(一)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乃按報告期末在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地區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評估報稅表內記錄的狀況，並在適當情況下以預期支付予稅務機構的款項為基準計提撥備。

(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兩者的暫時性差額悉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的稅率(及稅法)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款項可利用暫時性差額及虧損的情況下方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不會就外地經營業務投資(該公司可控制臨時差額撥回的時間)的賬面值與稅項基礎的臨時差額確認，有關差額很可能在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倘有合法執行權抵銷流動稅項資產及負債，而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倘實體有合法執行權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債務時，流動稅務資產及負債予以抵銷。

流動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項目有關者或與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在此，該稅項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申) 僱員福利

(一) 短期責任

薪金及薪酬的負債(預期可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後十二個月內全數結算)乃於負債結清時就僱員截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確認，並按預期將支付金額計量。該等負債乃包含於資產負債表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中。

(二)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已設立離職後計劃，其為一項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就界定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向由私人機構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強制及合約供款。本集團在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倘若有現金退款或未來供款額出現下調，預付供款可確認為資產。

(三) 獎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計入經若干次調整後股東應佔利潤/(虧損)的公式確認獎金負債和開支。本集團於出現合約責任或據過往經驗已產生推定責任時確認撥備。

(四) 離職福利

本集團在正常退休日期前解僱僱員或僱員自願接受離職安排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離職福利。本集團在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確認終止服務福利。自報告期末起計逾十二個月後到期應付的福利將折現至現值。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酉) 以股份支付的報酬

以股份為基礎的福利乃透過計劃提供予僱員。計劃有關的資料載於附註二十五。

購股權

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平值確認為開支，並相應增加股權。將支銷的總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的公平值釐定：

- 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歸屬條件的影響；及
- 包括任何非歸屬條件的影響。

(戌) 撥備

法律索償、服務保證及妥善履行責任的撥備在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及金額可被可靠估計時確認。概無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償付時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需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任何一個項目的相關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結算報告期末現時責任所需之管理層最佳估計開支的現值計量。使用作釐定現值之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其率須能夠反映當前市場的貨幣時間價值估算及該負債特有的風險。由時間推移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計入利息開支。

(亥) 收益確認

收益按就本集團業務正常過程中的項目銷售、服務及軟件銷售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所顯示收益已扣除折扣並已對銷與本集團公司的銷售。倘收益額能可靠地計量及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實體，且達到下述本集團各項業務的特定標準，本集團則確認收益。本集團根據過往業績作出估計，並經考慮客戶類別、交易類別及各項安排之特定因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亥) 收益確認(續)

(一) 項目銷售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收入，乃按合約的完成階段確認，惟合約完成階段及合約工程的總結算價值須能可靠地計量。

部分合約包括多項應交付的成果，如硬件銷售及相關安裝服務。然而，安裝可由另一方進行，故列為個別的履約責任。

倘合約包括多項履約責任，則交易價格會根據獨立的銷售價格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就該等合約而言，硬件部份收益按交付硬件、轉移合法所有權及客戶接受硬件的時間點確認。服務部分收益乃按於報告期末所提供的實際服務按確認為將予提供服務總額的一部分，原因為客戶同時接收及使用利益。

客戶按付款時間表支付固定金額。倘本集團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則確認合約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確認合約負債。

本集團預期並無任何合約轉移所承諾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相距期間超過一年。因此，本集團並無就貨幣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二) 服務銷售

本集團向最終用戶銷售維修服務。提供維修服務之定價合約之收益一般於提供服務期間以直線法於合約期內確認。該等服務按定價合約提供，合約期一般為一年以下至三年。

(三) 軟件銷售

安裝軟件的收益於客戶接受並控制軟件安裝時確認。收益以合約列明之價格為準。由於有關銷售之信用期介乎三十至四十五日，故不被視為存在融資成份，此與行業慣行一致。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甲甲)每股虧損

(一)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本年度內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用於釐定每股基本虧損的數字，以計及：

- 利息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與潛在攤薄普通股有關的其他融資成本，及
- 假設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額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將會增加。

(甲乙)股息收入

股息來自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股息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甲丙)租賃

凡所有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非轉讓至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均列作經營租賃(附註二十九)。經營租賃的付款(扣除已收出租人的任何優惠)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損益入賬。

(甲丁)股息分派

就於報告期末或之前已宣派但於報告期末並未分派的任何股息金額(已經適當授權及不再由實體酌情決定)作出撥備。

(甲戊)利息收入

採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二〇一七年一可供出售及貸款及應收款)的利息收入，作為融資收入於損益表確認。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財務資產所賺取的融資收入，請參閱下文附註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甲) 利息收入(續)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財務資產賬面總額計算得出，惟後續發生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除外。就信貸減值的財務資產而言，其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財務資產賬面淨額(經扣除虧損撥備)得出。

三 財務風險管理

本附註解釋本集團須承受的財務風險及該等風險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未來財務表現。本年度損益資料已經載入，並可在適當時增加其他內容。

風險	風險引發點	計量	管理
市場風險 — 外匯	未來商業交易 確認以非港元計值的財務資產及負債	現金流量預測 敏感度分析	最低風險
市場風險 — 利率	長期浮息借款	敏感度分析	風險不重大
市場風險— 證券價格	債務證券的投資	敏感度分析	分散投資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貿易應收款項、 債務投資及合約資產	賬齡分析 信貸評級	銀行存款、信貸限額 及信用證多樣化；債務投資的投資指引
流動資金風險	借款及其他負債	滾動現金流量預測	可提供的承諾信用 限額及借款融資

董事負責本集團的風險管理。董事透過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識別及評估財務風險。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

(一) 市場風險

(壹)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全球營運，故此面對外匯風險，主要為人民幣的風險。外匯風險來自以並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和負債。

風險承擔

由於美元及澳門圓與港元掛鈎，且本年度內匯率波動並不顯著，故管理層認為以美元及澳門圓計值的相關財務資產的外匯風險甚小。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對外幣風險的承擔如下(以港元列值)：

	二〇一八年 人民幣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人民幣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3	119
債務投資	3,481	6,779

敏感度

如上表所示，本集團承擔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變動。匯率變動的損益敏感度分析主要來自人民幣計值的財務資產。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則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及全面收入將增加／減少177,000港元(二〇一七年：除稅後虧損及全面虧損減少／增加345,000港元)。

(貳) 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存款。銀行存款所得的利息收入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實際上不受市場利率變動影響。

(參) 價格風險

風險承擔

本集團所持投資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附註十八)產生債務證券價格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一) 市場風險(續)

(叁) 價格風險(續)

風險承擔(續)

為管理債務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投資組合分散是根據本集團設定的限額進行。

本集團的債務投資大部分為公開買賣。

敏感度

假設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倘按公平值計量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市價較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實際收市價高／低10%，則權益的其他部分將增加／減少約4,627,000港元(二〇一七年：3,991,000港元)。

(二)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的合約現金流量及銀行存款、以及有關客戶的信貸風險(包括尚未收回的應收款)。

(壹) 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按組別管理，惟有關貿易應收款結餘的信貸風險除外。

各當地實體在提供標準付款及交付條款及條件前，須對各新客戶的信貸風險進行管理及分析。風險控制在計及客戶、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的情況下評估彼等的信貸質素。個別風險限額乃根據董事會按內部或外界評級而設定的限額。部門管理層定期監察客戶信貸限額合規情況。

本集團對債務工具的投資被視為低風險投資。就信用惡化監控投資的信用評級。

(貳) 抵押品

對於向供應商的部分墊款，本集團已取得本票形式的抵押品，倘對方違反協議條款，可將本票上呈法院。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二) 信貸風險(續)

(叁) 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四種類型的財務資產，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型：

- 銷售存貨及提供服務的貿易應收款
- 合約資產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投資，及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的減值規定，惟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所有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撥備整個存續期內的預期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已根據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合約資產與未開單的在建工程有關，並且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的風險特徵基本相同。故本集團得出結論，貿易應收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為合約資產虧損率的合理約數。

預期信貸虧損率分別基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前二十四個月期間銷售的付款情況及本期間內出現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過往虧損率作出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二) 信貸風險(續)

(叁) 財務資產減值(續)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續)

按此基準，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時)的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六個月			總計
	六個月之內	但≤十二個月	十二個月以上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0.04%	1.00%	83.46%	—
總賬面值				
—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125,877	383	17,027	143,287
虧損撥備	55	4	14,211	14,270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預期虧損率	0.05%	1.00%	66.81%	—
總賬面值				
—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171,663	5,143	22,418	199,224
虧損撥備	84	51	14,977	15,112

與《香港會計準則》三十九相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初始應用新的減值要求並無對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產生重大影響。有關本集團所面臨的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以及其他應收款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量化披露載於附註十九。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經營利潤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曾撇銷的金額於同一項目入賬。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二) 信貸風險(續)

(叁) 財務資產減值(續)

存款及其他應收款

存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的信貸質素乃參考有關對方違約率及對方財務狀況的歷史資料評估。由於應收對方款項的收款記錄良好，故董事認為存款及其他應收款的信貸風險低微。因此，存款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評估接近於零，且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撥備。

過往的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減值會計政策

於過往年度，貿易應收款減值乃根據已產生的模式評估。已知不可收回的個別應收款項通過直接削減賬面值的方式撇銷。其他應收款進行集體評估，以釐定是否存在已發生但尚未識別的減值客觀證據。就該等應收款項而言，估計減值虧損於減值的單獨撥備中確認。本集團認為如存在任何以下指標，表明有減值證據：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境
- 債務人可能進入財務重組破產程序，及
- 支付違約或拖欠(逾期超過兩年)

當預期不可收回額外現金時，已確認減值撥備的應收款項就其撥備進行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二) 信貸風險(續)

(叁) 財務資產減值(續)

債務投資

該實體所有按攤銷成本列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券投資均被視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因此，於期內確認的虧損撥備限於十二個月的預期虧損。管理層認為上市債券的「低信貸風險」為至少一家主要評級機構的投資級信用評級。其他工具在低違約風險且發行人在短期內具有較強的履行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時，將被視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銀行訂立理財產品。管理層認為對方為信用評級較高的銀行，故違約風險較小。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券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包括上市債券。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券投資的虧損撥備於損益確認，並且於其他全面收益以外方式確認的公平值減少。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券投資的虧損撥備與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損虧撥備及與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虧損撥備對賬如下：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虧損撥備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三十九計算)	—
透過年初保留盈利重列的金額	227
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虧損撥備—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計算	227
本年度內於損益確認的虧損撥備增加	38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虧損撥備	265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二) 信貸風險(續)

(叁) 財務資產減值(續)

於損益確認的財務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本年度內，以下利潤／(虧損)於減值資產有關損益中確認：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減值虧損		
個別減值應收款撥回(過往會計政策)	—	474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撥回	150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 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	(38)	—
利潤淨額	112	474

以上減值虧損中，14,270,000 港元(二〇一七年：15,112,000 港元)與產生自客戶合約的應收款有關(見附註十九(乙))。

(三) 流動資金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意味維持充足的現金及有價證券並透過有充足額度的承諾信貸融資獲得資金以履行到期責任。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持有通知存款 79,888,000 港元(二〇一七年：75,342,000 港元)，預期可迅速產生現金流入以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由於基本業務性質多變，故董事透過維持已承諾的可用信貸額度保持資金靈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三) 流動資金風險(續)

管理層以預期現金流量為基準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儲備(包括以下未動用信貸額度)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二十一)的滾動預測。監控方法一般是根據本集團所訂立的守則和限額，在本集團營運公司的地方層面中執行。此等限額因應不同地區而異，以考慮不同實體經營所在市場的流動性。此外，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管理政策涉及對主要貨幣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考慮符合此等限額所必需的流動資產水平，監控資產負債表流動資金比率是否符合內部及外部的監管規定，並維持債務融資計劃。

(壹) 融資安排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可使用下列未動用信貸額度：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固定利率		
於一年內屆滿	397,168	396,141

銀行信貸可隨時提取及可由銀行不經通知予以終止。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甲) 財務風險因素(續)

(三) 流動資金風險(續)

(貳) 財務負債到期期限

下表根據所有非衍生負債的合約到期期限將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分為有關到期組別進行分析。

該表所披露金額乃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於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其賬面結餘。

財務負債的合約到期期限	一年以下 千港元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	59,60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923
總計	82,531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82,24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9,399
總計	111,644

(乙) 資本管理－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的在於：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使其能夠持續回報股東並使其他權益持有者受益；及
- 保持理想的資本架構，減少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數額，向股東退回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乙) 資本管理－風險管理(續)

貸款契諾

根據主要借款融資的條款，本集團須遵守以下財務契諾：

- 保留不少於200,000,000港元的綜合有形淨值；
- 在一家銀行保留45,000,000港元的平均信貸結餘；
- 保持不高於0.5倍的外部資產負債比率淨額；及
- 本公司維持在GEM上市。

(丙)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估計

(一) 公平值層級

本節說明釐定於財務報表中按公平值確認及計量的財務工具的公平值時作出的判斷及估計。為得出釐定公平值所用輸入數據的可信程度指標，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將其財務工具分為兩個層級。每個層級的說明列於表下。

	二〇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級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一級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債務投資	46,274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債務投資	—	39,911
財務資產總額	46,274	39,911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丙)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估計(續)

(一) 公平值層級(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工具計入三級。

於本年度，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的不同層級之間概無轉撥。

本集團的政策為確認於報告期末的公平值層級轉入及轉出情況。

一級：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如公開買賣的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根據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本集團所持財務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有關工具按一級計量。

三級：並非於活躍市場買賣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乃採用估值技巧計算。倘一項或多項主要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三級，如非上市股本證券。

(二) 釐定公平值所用估值技巧

評估非上市股本證券價值使用貼現現金流量分析。

由此產生的公平值估計計入三級，公平值按現值釐定，所用貼現率就對方或內部風險作出調整。

(三) 公平值計量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三級)

下表呈列本年度及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的變動：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年初結餘	—	25,084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虧損	—	(14,583)
於損益確認的虧損	—	(10,5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終結餘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丙)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估計(續)

(四) 估值輸入數據及與公平值的關係

下表概述用於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值計量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量化資料。所採納估值技巧，請參閱上文(二)。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〇一八年及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八年及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20.10%
	長期收益增長率	2.10%
	缺乏可銷性折讓	10.90%
	缺乏控制權折讓	22.00%

(五) 估值過程

三級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乃由一名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根據貼現現金流量釐定。董事已就財務申報目的審閱獨立估值師進行的估值。

本集團所用主要三級輸入數據的來源及評估情況如下：

- 財務資產貼現率使用資本資產定價模型釐定，以計算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當前市場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比率。
- 對方特定風險調整源自獨立合資格估值師釐定的信貸風險級別。
- 非上市股本證券盈利增長因素根據同類公司市場資料估計。

三級公平值變動於各報告期末分析。

四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須使用會計估計，顧名思義，所得會計估計很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亦須行使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經不斷評估。其乃按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於有關情況下視為合理的可能會對實體產生財務影響的未來事件的預期)而作出。

四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甲) 關鍵會計估計

(一) 存貨減值撥備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檢討存貨賬齡分析，並就識別為不再可回收或適用的陳舊及滯銷的存貨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及當前市況估計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本集團按產品類別於各結算日檢討存貨，並就陳舊產品計提撥備。

(二) 即期所得稅負債及所得稅開支估量

本集團須在若干司法權區繳納所得稅。釐定全球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有多項最終稅項釐定不確定的交易和計算。本集團根據對是否須繳付額外稅款的估計，將預期稅務審計項目確認為負債。倘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有關數額期間的即期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乙) 關鍵會計判斷

(一) 合併決定—合併一間不足50%所有權的實體

董事認為，儘管本公司持有圖文資訊不足半數的投票權，本公司間接控制圖文資訊。此乃由於廣州愛達利直接持有圖文資訊的81.82%權益，並能夠控制圖文資訊。有關廣州愛達利及圖文資訊的詳情，請參閱附註十。

(二) 財務資產減值

(一)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前採用的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撥備政策基於對該等應收款的可收回性評估及管理層的判斷。評估應收款的最終變現額時須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每位客戶當前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以及所承諾還款方式的兌現情況。倘該等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導致彼等的還款能力減弱，則或須計提額外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四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乙) 關鍵會計判斷(續)

(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二)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後採用的估計及判斷

財務資產的虧損撥備基於違約風險的假設及預期虧損率。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其過往歷史、現時市況及前瞻性估計，通過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主要假設及所用輸入數據於表格附註三(甲)(二)中披露。

五 分部資料

(甲) 分部概況及主要業務

執行董事從產品及地理位置角度考察本集團的表現，識別三個可呈報分部：

(一)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中國內地

本集團的基礎業務主要包括提供硬件及技術支援服務。

(二)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香港與澳門

該分部主要針對澳門政府和博彩及酒店運營商以及位於香港且分支機構遍佈全球的若干電訊解決方案供應商。該分部自二〇〇三年開始增長，專長於賭場資訊科技及監控系統。該分部亦包括於澳門在萬訊旗下提供電腦軟件、硬件及系統整合、網絡管理服務及度身訂造的軟件。

(三) 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

該分部於中國從事軟件顧問服務。

執行董事主要根據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見下文)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但彼等亦會於每月獲取分部收益及資產相關資料。

五 分部資料(續)

(乙)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不包括財務工具收益或虧損的影響。

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由負責管理本集團現金狀況的執行董事負責安排，故並無分配至各分部。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 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 中國內地	1,155	(5,472)
— 香港與澳門	1,028	10,679
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	(1,397)	3,421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總額	786	8,628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與除所得稅前經營利潤／(虧損)對賬如下：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經調整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利潤總額	786	8,628
股息收入	123	—
折舊	(2,304)	(1,676)
融資收入—淨額	2,543	2,25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二〇一七年：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虧損	(337)	(1,32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二〇一七年：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	(38)	(10,501)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773	(2,6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五 分部資料(續)

(丙) 其他利潤及虧損披露資料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折舊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 千港元	應佔聯營 公司純利 千港元	折舊 千港元	所得稅開支 千港元	應佔聯營 公司純利 千港元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 系統基建；客戶數據 自動化、定製及整合； 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中國內地	(139)	—	—	(310)	—	—
—香港與澳門	(1,228)	(703)	10	(806)	(2,983)	7
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	(937)	—	—	(560)	(156)	—
總計	<u>(2,304)</u>	<u>(703)</u>	<u>10</u>	<u>(1,676)</u>	<u>(3,139)</u>	<u>7</u>

(丁) 分部資產

分部資產計量方式與財務報表相同。該等資產根據分部業務及資產實際位置而分配。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分部資產 千港元	聯營公司投資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分部資產 千港元	聯營公司投資 千港元	添置非流動資產 千港元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 系統基建；客戶數據 自動化、定製及整合； 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中國內地	22,815	—	13	14,806	—	113
—香港與澳門	247,881	818	793	288,590	808	1,902
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	15,033	—	464	21,594	—	1,644
分部資產總額	<u>285,729</u>	<u>818</u>	<u>1,270</u>	<u>324,990</u>	<u>808</u>	<u>3,659</u>
未分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二〇一七年：可供 出售財務資產)	47,730	—	—	46,170	—	—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 財務資產	7,400	—	—	—	—	—
資產負債表所載的總資產	<u>340,859</u>	—	—	<u>371,160</u>	—	—

五 分部資料(續)

(丁) 分部資產(續)

於財務資產的投資並不視為分部資產。彼等為於債務及股本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且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投資)的投資(二〇一七年：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除財務工具外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分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 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 中國內地	30,135	16,041
— 香港與澳門	369,136	406,087
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	17,577	17,189
總計	416,848	439,317

約90,390,000港元(二〇一七年：105,637,000港元)的收益來自單一組外部客戶。該等收益乃來自香港與澳門的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分部產生。

本公司以百慕大為所在地。所有收益均源自百慕大境外。

(己) 與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益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益與結轉的合約負債的相關程度。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計入期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設計、銷售與安裝網絡及系統基建；客戶數據 自動化、定製及整合；與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 香港與澳門	29,019	19,155
大客戶網絡管理系統	9,261	11,4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六 其他利潤／(虧損)淨額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的虧損	(337)	—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虧損	—	(1,328)
股息	123	—
其他項目	1,036	209
	822	(1,119)

七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核數服務	1,495	1,515
存貨變更	248,060	273,019
折舊(附註十四)	2,304	1,676
僱員福利開支及董事酬金(附註八)	70,834	73,042
存貨撥備	1,307	528
貿易應收款撥備撥回淨額(附註十九(乙))	—	(474)
虧損撥備撥回淨額(附註三)	(112)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利潤)／虧損	(657)	11
經營租賃付款	3,955	3,319
運輸開支	3,080	3,400
其他開支	89,184	76,545
銷售貨品成本、提供服務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與行政費用總額	419,450	432,581

八 僱員福利開支及董事酬金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工資及薪金	68,420	70,342
董事袍金	750	750
社保開支	1,257	1,582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407	368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70,834	73,042

八 僱員福利開支及董事酬金(續)

(甲)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並無任何沒收供款。

於本年度內，付予該基金的供款合共407,000港元(二〇一七年：368,000港元)。

(乙) 五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最高薪的五名人士包括三名(二〇一七年：三名)董事，彼等的酬金在附註三十二中反映。本年度應付予其餘兩名(二〇一七年：兩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底薪及津貼	1,815	1,843
向退休金計劃供款	39	21
花紅	415	107

該等酬金可分為以下等級：

	人數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酬金等級(以港元列示)		
<1,000,000 港元	—	2
1,000,001 港元－1,500,000 港元	2	—

(丙) 按等級劃分的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除外)薪酬

	人數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酬金等級(以港元列示)		
<500,000 港元	2	3
500,001 港元-1,000,000 港元	8	10
>1,000,000 港元	4	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九 融資收入及成本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利息收入	2,618	2,254
已支銷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75)	(1)
融資收入淨額	2,543	2,253

十 附屬公司

以下載列本公司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該等公司由本公司間接持有且所持所有權權益比例等同於本公司所持表決權。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 持有的所有權 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所有權 權益(%)
泰思通軟件(江西) 有限公司 (「泰思通江西」)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內地研究及開發軟件及 相關軟件顧問服務	人民幣5,000,000元	76	24
泰思通軟件(上海) 有限公司 (「泰思通上海」)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內地投資控股、 研究及開發軟件 及相關軟件顧問服務	1,510,000美元	76	24
廣州市愛達利發展 有限公司 (「廣州愛達利」)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內地經營數據 網絡系統設計、銷售與安裝； 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 及整合；及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人民幣3,000,000元	54	46
廣州市圖文資訊 有限公司 (「圖文資訊」)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內地提供 互聯網相關數據服務	人民幣1,000,000元	44	56
廣州愛達利科技 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內地經營數據 網絡系統設計、銷售與安裝； 客戶數據自動化、定製 及整合；及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3,000,000港元	100	—
廣州新科愛達利電訊 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內地研究及開發無線 數據通訊及互聯網相關產品	1,505,000美元	82	18
萬訊電腦科技 有限公司(「萬訊」)	澳門，有限公司	在澳門提供電腦軟件、硬件及 系統集成服務	100,000澳門圓	100	—

十 附屬公司(續)

實體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定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 持有的所有權 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的 所有權 權益(%)
泰思通科技(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在中國內地投資控股及 在香港提供軟件顧問服務	普通股 1,000 股	76	24
Vodatel Holdings Limited (「愛達利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公司	在澳門投資控股; 經營數據網絡 系統設計、銷售與安裝; 客戶 數據自動化、定製及整合; 及提供技術支援服務	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普通股 10,000 股	100	—
VDT Operator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公司	在香港及東帝汶投資控股	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普通股 1,000 股	100	—
愛達利網絡(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 有限公司	在香港銷售數據網絡系統 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普通股 2 股	100	—
Vodatel Systems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公司	在澳門銷售數據網絡系統	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普通股 1,000 股	100	—
Vodatel Systems (HK)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有限公司	在香港提供倉庫服務	每股面值 1 美元的 普通股 1,000 股	100	—
珠海萬佳達軟件開發 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在中國內地提供軟件研究 及開發及相關軟件顧問服務	3,200,000 港元	100	—

(甲) 重大限制

在中國內地持有的現金及短期存款受地方外匯管控法規所規限。該等法規訂明以普通集團內銷售及購買以及股息之外方式從中國內地輸出资本的限制。

計入綜合財務報表內適用於該等限制的資產賬面值為 5,883,000 港元(二〇一七年: 7,411,000 港元)。

(乙) 非控制性權益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控制性權益總額為虧損 1,838,000 港元(二〇一七年: 2,079,000 港元)。有關各個別附屬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一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聯營公司。下列實體的股本由本集團直接持有。註冊成立地點亦是其主要營業地點，所有權權益比例與持有的表決權比例相同。

實體名稱	營業／註冊 成立地點	所佔擁有權 權益百分比	業務性質	計量方法
Source Tech有限公司 (「STL」)	澳門	45	附註	權益

附註：

STL主要在信息系統及維護軟件領域提供服務。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STL暫停營業。

STL的財務資料摘要

下文載列STL的財務資料。所披露資料反映於STL財務報表呈列的數額，並非所佔本公司的有關數額。

(甲) 資產負債表摘要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總額	1,821	1,799
流動負債總額	(1)	(1)
資產淨值	1,820	1,798

(乙) 與賬面值對賬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期初資產淨值	1,798	1,781
本年度利潤	22	17
期末資產淨值	1,820	1,798
本集團所佔份額(以百分比列示)	45%	45%
本集團所佔份額(以千港元列示)及賬面值	818	808
收益	—	—
本年度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22	17

十二 所得稅開支

本附註載列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的分析，顯示稅項開支如何受非課稅及不可扣稅項目所影響，亦說明就本集團稅務狀況作出的重大估計。

(甲) 所得稅開支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i>即期稅項</i>		
本年度利潤／(虧損)的即期稅項		
— 澳門補充所得稅	898	3,142
—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	156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195)	(159)
所得稅開支	703	3,139

(乙) 所得稅開支與初步應付稅項的數字對賬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利潤／(虧損)	773	(2,624)
在各有關地區的利潤按當地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406)	(814)
以下項目的稅務影響：		
— 毋須課稅之收入	(314)	(200)
— 不可扣稅之開支	1,175	2,522
— 現時已收回以減少即期稅項開支的過往未確認稅項虧損	(1,208)	(160)
— 並無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稅項虧損	1,651	1,950
— 過往期間即期稅項調整	(195)	(159)
所得稅開支	703	3,139

(丙) 稅項虧損

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益的稅項虧損70,075,000港元(二〇一七年：71,009,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12,960,000港元(二〇一七年：13,830,000港元)。可供無限期結轉的累計稅務虧損為52,866,000港元(二〇一七年：44,337,000港元)；於未來五年內屆滿(倘未動用)的累計稅務虧損為17,209,000港元(二〇一七年：26,672,000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三 每股虧損

(甲)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下列除式計算：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 除以本年度發行在外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乙) 計算每股虧損時所用之虧損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所用之本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171)</u>	<u>(4,827)</u>

(丙) 用作分母用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時作分母用之 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614,435</u>	<u>614,396</u>

(丁) 購股權對每股虧損的影響

根據計劃授予董事、僱員及顧問的購股權被視為潛在股份。倘該等購股權具攤薄影響，於釐定每股攤薄虧損時會計算在內。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入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授出之51,376,000份購股權，原因是該等購股權於本年度具有反攤薄影響。該等購股權日後可能會攤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十四 物業、機器及設備

非流動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展示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56	9,365	1,814	692	14,027
累計折舊	(1,870)	(7,466)	(1,536)	(509)	(11,381)
賬面淨值	<u>286</u>	<u>1,899</u>	<u>278</u>	<u>183</u>	<u>2,646</u>
截至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86	1,899	278	183	2,646
外幣換算差額	(57)	225	4	—	172
添置	74	2,187	5	1,393	3,659
出售	—	(23)	(3)	—	(26)
折舊費用(附註七)	(174)	(924)	(90)	(488)	(1,676)
年終賬面淨值	<u>129</u>	<u>3,364</u>	<u>194</u>	<u>1,088</u>	<u>4,775</u>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81	11,258	1,821	2,085	17,345
累計折舊	(2,052)	(7,894)	(1,627)	(997)	(12,570)
賬面淨值	<u>129</u>	<u>3,364</u>	<u>194</u>	<u>1,088</u>	<u>4,775</u>
本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29	3,364	194	1,088	4,775
外幣換算差額	(2)	(117)	(3)	—	(122)
添置	174	736	22	338	1,270
出售	—	(87)	—	(163)	(250)
折舊費用(附註七)	(165)	(1,337)	(60)	(742)	(2,304)
年終賬面淨值	<u>136</u>	<u>2,559</u>	<u>153</u>	<u>521</u>	<u>3,369</u>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35	11,278	1,825	2,159	17,497
累計折舊	(2,099)	(8,719)	(1,672)	(1,638)	(14,128)
賬面淨值	<u>136</u>	<u>2,559</u>	<u>153</u>	<u>521</u>	<u>3,36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五 財務工具分類

財務資產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二〇一七年：貸款及應收款)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合約資產與按金 (不包括預付款項)	175,245	214,48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9,888	75,342
— 債券資產	7,400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47,730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46,170
	310,263	335,996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負債		
— 貿易應付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不包括非財務負債)	82,531	117,791

本集團所面對與財務工具有關之各種風險載於附註三。於報告期末，最大的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財務資產之賬面值。

十六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摘要如下：

流動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及按金	46,228	30,372
預付款項	8,289	6,759
	54,517	37,131

有關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後會計政策變動對財務資產分類的影響及其餘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乙)。

其他應收款

該等款項一般產生自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以外的交易。通常並無取得抵押品。

十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

流動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債券資產	7,400	—

(甲)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

由於債券資產屬短期性質，故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公平值相同。

(乙) 減值及風險承擔

由於投資將持有至到期，故概無面臨價格風險。

十八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附註(己)
非流動		
上市證券—公司債券(附註(丙))	42,357	37,573
非上市證券—股本證券(附註(乙))	1,456	1,456
	43,813	39,029
流動		
上市證券—公司債券(附註(丙))	3,917	2,338
債務證券	—	4,803
	3,917	7,141
	47,730	46,170

(甲)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的分類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包括：

- 並非持作買賣的非上市股本證券，且本集團已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將其於此類別內確認。該等證券為策略投資，且本集團認為此分類更有相關性。
- 合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的上市債務證券，且該組別業務模式的目标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財務資產的方式實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八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續)

(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包括非上市證券。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列為所產生的虧損並由其中一名股東償付。

出售該等權益投資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的任何相關結餘乃重新分類至保留盈利。

於過往財政年度，本集團將權益投資指定為可供出售，而管理層擬將其作長期持有。

附註二(乙)(一)闡明會計政策的變動及若干權益投資由可供出售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附註二(甲)載有餘下會計政策。

(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包括上市債券。

出售該等債務投資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的任何相關結餘乃重新分類至損益。

(丁) 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之數額

於本年度，下列收益／(虧損)乃於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虧損(附註二十三) (二〇一七年：與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有關， 見下文(戊)項)	(2,682)	(11,681)
於損益確認為其他虧損的虧損(附註六)	(337)	(1,328)
於損益確認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減值虧損的虧損	—	(10,501)

(戊) 公平值、減值及所面對風險

釐定公平值所採用方法及假設之相關資料載於附註三(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乃被視為低風險，因此減值撥備乃釐定為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應用預期信貸風險模式導致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確認虧損撥備227,000港元(先前虧損撥備為零)且有關撥備於本年度進一步增加38,000港元。

有關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確認的虧損撥備的資料載於附註三(甲)(二)(叁)。

十八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續)

(戊) 公平值、減值及所面對風險(續)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所有財務資產均以澳門圓、美元或人民幣計值。有關資產對價格及利率風險的敏感度分析載於附註三(甲)。

(己) 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財務資產(二〇一七年)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包括以下類別的財務資產：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上市證券—公司債券	39,911
非上市證券	
股本證券	1,456
債務證券	4,803
	<u>46,170</u>

十九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	121,379	199,224
合約資產	21,908	—
減值撥備(附註三(甲))	(14,270)	(15,112)
	<u>129,017</u>	<u>184,11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十九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續)

本集團的銷售均以預收款項、信用證及無擔保信貸方式支付。授予客戶的信貸條件各有不同，一般為個別客戶與本集團磋商的結果。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之內	101,205	159,920
>三個月但≤六個月	2,764	11,743
>六個月但≤十二個月	383	5,143
十二個月以上	17,027	22,418
	121,379	199,224

(甲) 貿易應收款的公平值

由於即期應收款項的短期性質，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乙) 減值及所面對風險－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九所訂明的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該規定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計提全期預期虧損撥備。附註三(甲)(二)(叁)載有撥備計算的相關詳情。

於本報告期，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由15,112,000港元降至14,270,000港元。

有關貿易應收款減值及本集團所面對信貸風險、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的資料可參見附註三(甲)。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112	14,625
撥回個別減值應收款(先前會計政策)	—	(474)
撥回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	(150)	—
外幣換算差額	(692)	96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270	15,112

十九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續)

(丙) 已逾期但未減值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107,120,000港元(二〇一七年：184,112,000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乃與近期並無拖欠紀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之內	101,147	159,920
>三個月但≤六個月	2,764	11,743
>六個月但≤十二個月	383	5,143
十二個月以上	2,826	7,306
	107,120	184,112

二十 存貨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網絡設備	18,120	22,822

(甲) 將成本分配至存貨

存貨個別項目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釐定。有關本集團存貨的其他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丑)。

(乙) 於損益中確認的款項

本年度確認為開支的存貨為248,060,000港元(二〇一七年：273,019,000港元)。該等款項計入銷售貨品成本。

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存貨為1,307,000港元(二〇一七年：528,000港元)。該等款項於本年度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銷售貨品成本。

二十一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銀行及手頭現金	79,551	75,009
通知存款	337	333
	79,888	75,3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二股本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股份(千股)	股份(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股份，已繳足：	<u>614,435</u>	<u>614,435</u>	<u>61,570</u>	<u>61,570</u>

(甲) 股份變動

詳情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613,819	61,382
購股權行使－截至二〇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年度的已收所得款項	<u>616</u>	<u>188</u>
於二〇一七年及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614,435</u>	<u>61,570</u>

(乙) 股份

股份面值為每股0.10港元。股份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權利及在本公司清盤時按所持股份數目及繳入股款的比例收取所得款項。

在舉手表決時，每位親自或通過受委代表出席會議的股份持有人均有權投一票，投票時，每份股份均有權投一票。

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200,000,000港元。

(丙) 購股權

與計劃有關的資料(包括於本年度已發行、已行使及已失效的購股權及於報告期末的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載於附註二十五。

二十三 其他儲備

下表列示資產負債表項目「其他儲備」的明細及該等儲備於本年度的變動。若干儲備的性質及用途描述載於下表。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千港元 (附註 二十五)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可供出售 財務資產 千港元	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計量之 財務資產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千港元	其他 儲備總額 千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97,676	7,442	702	12,170	—	35,549	49	2,913	156,501
重估—虧損	—	—	—	(12,661)	—	—	—	—	(12,661)
重新分類至損益—總額	—	—	—	980	—	—	—	—	980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	1	1
其他全面收益	—	—	—	(11,681)	—	—	—	1	(11,680)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初始呈列)	97,676	7,442	702	489	—	35,549	49	2,914	144,82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九引致的會計 政策變動(附註二(乙) (一)(壹))	—	—	—	(489)	716	—	—	—	227
於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的其他儲備	97,676	7,442	702	—	716	35,549	49	2,914	145,048
重估—虧損	—	—	—	—	(2,943)	—	—	—	(2,943)
重新分類至損益—總額	—	—	—	—	261	—	—	—	261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	(25)	(25)
其他全面收益	—	—	—	—	(2,682)	—	—	(25)	(2,707)
於二〇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7,676	7,442	702	—	(1,966)	35,549	49	2,889	142,34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三 其他儲備(續)

其他儲備的性質及目的

(甲)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包括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與交換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連同附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現有結餘。

(乙) 法定儲備

澳門《商法典》第四〇／九九／M號法令規定，在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須將各財政年度除所得稅開支後利潤的最少25%撥入法定儲備，直至儲備的結餘達到相當於公司資本50%的水平為止。法定儲備指已撥出及不可供分派予股東的款項。

(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

如附註十八所闡述，本集團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若干於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平值變動。該等變動乃於權益中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當相關債務及股本證券被取消確認時，本集團會將該儲備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當有關投資被取消確認或出現減值時，累計公平值變動會被轉撥至損益。

(丁)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一直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投資(如股權)公平值變動及折算該等投資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內的單獨儲備累計。相關資產出售或減值時，金額轉撥至損益，詳情請參閱會計政策附註二(癸)(五)。

(戊)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乃用於確認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

(己) 外幣換算

換算功能貨幣並非港元的附屬公司業績及財務狀況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詳述於附註二(庚))並於權益中的單獨儲備累計。當附屬公司被出售時，累計金額被重新分類至損益。

二十四 保留盈利

保留盈利變動如下：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的結餘(初始呈列)	10,071	21,042
會計政策變動(附註二(乙)(一)(壹))	(227)	—
本年度虧損淨額	(171)	(4,827)
股息	(6,144)	(6,14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529	10,071

二十五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計劃

若干董事、顧問及經選定僱員已獲授購股權。所授出購股權的認購價等於授出日期股份市價。購股權可自授出日期起計三年內行使。本集團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須以現金購回或結算購股權。

下文載列根據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概要：

	二〇一八年		二〇一七年	
	每份購股 權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每份購股 權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0.305 港元	28,332	0.305 港元	51,376
本年度已行使	—	—	0.305 港元	(616)
本年度已註銷	—	—	0.305 港元	(21,000)
本年度已失效	0.305 港元	(884)	0.305 港元	(1,42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	0.305 港元	27,448	0.305 港元	28,332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當日的股價為0.46港元。

於上述表格所涵蓋的期間內，概無購股權屆滿。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於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屆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六 貿易應付款、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應計費用及合約負債

流動負債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59,608	82,24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923	63,815
合約負債	43,022	—
	<u>125,553</u>	<u>146,060</u>

因貿易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屬短期性質，故其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三個月內	56,071	72,278
> 三個月但≤六個月	945	199
> 六個月但≤十二個月	1,127	4,371
十二個月以上	1,465	5,397
	<u>59,608</u>	<u>82,245</u>

二十七 股息

(甲) 股份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每股0.01港元(二〇一六年—0.01港元)	<u>6,144</u>	<u>6,144</u>

二十七股息(續)

(乙) 於呈報期末未確認股息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除上述股息外，自年末起董事建議本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繳足股份0.005港元(二〇一七年—0.01港元)。預期建議股息將自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保留盈利中撥付，且於年結時未確認為負債	3,072	6,144

二十八現金流量資料—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773	(2,624)
調整：		
折舊(附註十四)	2,304	1,676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的虧損淨額	337	—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虧損淨額(附註六)	—	1,32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附註七)	(657)	11
分類為投資現金流量的利息(附註九)	(2,543)	(2,253)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10)	(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減值虧損	—	10,501
存貨減值(附註七)	1,307	528
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撥回減值淨額(附註十九(乙))	—	(474)
撥回貿易應收款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附註十九(乙))	(150)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之財務資產的虧損撥備	38	—
經營資產及負債變動：		
存貨減少	3,395	4,363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預付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少	37,859	29,577
貿易應付款及合約負債減少	(22,637)	(36,27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2,130	6,57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2,146	12,9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十九 承擔 –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

本集團根據一至五年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租用多個辦公室及一個貨倉。此等租賃的條款及續約權均不同。於續約時，租約的條款須重新磋商。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與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有關的最低租賃付款承擔 應按如下方式支付：		
一年內	2,281	2,629
一年後但五年內	1,224	992
	<u>3,505</u>	<u>3,621</u>

三十 關聯方交易

(甲)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管理層認為給予本集團所有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八及三十二披露。

(乙) 與其他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i>買賣貨品及服務</i>		
向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實體銷售貨品	51	155
向主要管理人員的子女擁有的餐廳銷售貨品	1	63
向主要管理人員控制的實體購買貨品	143	109
向主要管理人員的子女擁有的餐廳 支付應酬費用	15	22
<i>其他交易</i>		
向一名執行董事支付經營租賃付款	<u>1,379</u>	<u>1,355</u>

三十 關聯方交易(續)

(丙) 銷售／購買貨品及服務產生的尚未償還結餘

於報告期末，以下與關聯方交易有關的結餘尚未償還：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應收賬款(銷售貨品及服務) 主要管理人員所控制的實體	—	17

(丁) 即期應付關聯方賬款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獎金	522	2,851

(戊) 條款及條件

經營租賃付款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支付予執行董事José Manuel dos Santos。

應付關聯方賬款主要來自酌情獎金，該等賬款為不計息。

出售貨品基於向第三方提供有效價單及條款進行。出售貨品予主要管理人員所控制的實體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服務銷售按與關聯方釐定及協定的條款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協商進行。自主管理人員所控制的實體購買貨品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十一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投資	6,091	80,001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87,424	215,080
預付款項	273	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8	442
	288,175	215,614
總資產	294,266	295,615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48,673	46,82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28	1,294
	49,901	48,118
流動資產淨值	238,274	167,4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4,365	247,497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1,570	61,570
其他儲備 (附註(乙))	179,538	179,538
保留盈利 (附註(甲))		
— 建議末期股息	3,072	6,144
— 其他	185	245
總權益	244,365	247,497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已經董事會於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批准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羅嘉雯

三十一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

(甲) 本公司的保留盈利變動

	千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6,283
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利潤	6,250
已付股息	(6,144)
於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389
本年度利潤	3,012
已付股息	(6,144)
於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57

(乙) 其他儲備

	繳入盈餘 (附註(丙)) 千港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二〇一七年及二〇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171,394</u>	<u>7,442</u>	<u>702</u>	<u>179,538</u>

(丙) 繳入盈餘指於集團重組時附屬公司的綜合股東資金與因收購而發行的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及本公司削減並撥入繳入盈餘賬的股份溢價賬進賬總額。根據《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但須受以下條件規限：倘本公司無法或在支付以下款項後無法償還到期負債，或其可變現資產值因此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與股份溢價賬的總額，則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從繳入盈餘中作出任何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三十二董事利益及權益(根據《公司條例》第三百八十三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香港法例第六百二十二G章)》及《GEM上市規則》作出披露) –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各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載列如下：

本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的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130	4,921	—	5,051
關鍵文(附註)	130	1,272	—	1,402
羅嘉雯(附註)	130	1,566	23	1,719
馮祈裕	120	—	—	120
王祖安	120	—	—	120
涂錦輝	120	—	—	120

於截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獎金 千港元	僱主向退休金	
				計劃的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José Manuel dos Santos	130	4,755	750	—	5,635
關鍵文(附註)	130	1,224	750	—	2,104
羅嘉雯(附註)	130	1,513	750	22	2,415
馮祈裕	120	—	—	—	120
王祖安	120	—	—	—	120
涂錦輝	120	—	—	—	120

附註：

亦為總裁。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本年度的任何酬金(二〇一七年：無)。

五年財務概要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八年 千港元	二〇一七年 千港元	二〇一六年 千港元	二〇一五年 千港元	二〇一四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虧損)/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171)	(4,827)	8,989	7,253	29,746
— 非控制性權益	<u>241</u>	<u>(936)</u>	<u>(2,683)</u>	<u>(793)</u>	<u>(1,182)</u>
資產及負債					
總資產	340,859	371,160	422,126	379,335	517,717
總負債	(135,257)	(156,777)	(184,345)	(113,531)	(238,659)
總權益	<u>205,602</u>	<u>214,383</u>	<u>237,781</u>	<u>265,804</u>	<u>279,058</u>

釋義

於本年度報告內(不包括「致本公司股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亞博科技控股」	指	AGTech Holdings Limited(亞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在百慕大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本中每股面值0.002港元的普通股在GEM上市
「相聯法團」	指	符合以下說明的另一法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該另一法團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或是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的附屬公司；或 二 該另一法團並非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但本公司擁有該另一法團股本中某類別股份的權益，超逾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的五分之一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本公司的核數師
「澳洲」	指	澳大利亞聯邦
「BEL」	指	Best Eastern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巴西」	指	巴西聯邦共和國
「BSPL」	指	Back Support Propertie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一般開門營業的任何日期(不包括星期六及星期日)
「《公司細則》」	指	本公司的《細則》
「《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指	百慕大一九八一年公司法

「行政總裁」	指	一名單獨或聯同另外一人或多人獲董事會直接授權負責本公司業務的人士
「緊密聯繫人」	指	《GEM上市規則》所定義者
「《公司條例》」	指	不時經修訂的《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六百二十二章)
「《守則》」	指	《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本公司」	指	Vodetel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愛達利網絡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指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監察主任」	指	本公司的監察主任
「澳城大」	指	澳門城市大學
「授出日期」	指	就購股權而言，且除非授出函件另有指明，否則為董事會決議向參與人授出的營業日，而不論有關要約是否須待股東批准計劃條款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ERL」	指	Eve Resource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功能貨幣」	指	公司經營業務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
「GEM」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不時制訂的GEM證券上市規則

釋義

「承授人」	指	任何根據計劃的條款接納要約的參與者或(倘文義許可)任何因原承授人身故而有權擁有任何該等購股權的人士或該人士的合法遺產代理人
「本集團」或「愛達利」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廣州愛達利」	指	廣州市愛達利發展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圖文資訊」	指	廣州市圖文資訊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港仙」	指	港仙，每100港仙等於1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財務報告準則及解釋公告，包括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香港會計準則》及三、解釋公告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根據《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五十章)成立)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	指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擔保責任公司
「港大」	指	香港大學(根據《香港大學條例》(香港法例第一千零五十三章)成立)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香港審計準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泰思通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及香港大學)
「暨大」	指	暨南大學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〇一九年三月十九日，即本報告付印前為確定本報告所載的若干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不適用於澳門大學、捷朗菱電訊(澳門)有限公司、澳門管理專業協會及澳門電腦商會)
「主板」	指	早於GEM建立之前已由聯交所營運並與GEM一同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為釋疑起見，主板不包括GEM
「中國內地」	指	中國(香港、澳門和台灣地區除外)
「萬訊」	指	萬訊電腦科技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澳門圓」	指	澳門法定貨幣澳門圓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提名委員會
「要約」	指	根據計劃授出購股權的要約
「OHHL」	指	Ocean Hope Holdings Limited，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購股權」	指	根據計劃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參與者」	指	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僱員，以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已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人、客戶、業務夥伴、合營公司業務夥伴、創辦人及服務提供商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內地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

「計劃」	指	由股東於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的購股權計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不時予以修訂的《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五百七十一章)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STL」	指	Source Tech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一
「認購價」	指	承授人根據計劃行使購股權以認購股份的每股股份價格
「主要股東」	指	有權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10%或以上投票權的人士
「東帝汶」	指	東帝汶民主共和國
「泰思通江西」	指	泰思通軟件(江西)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泰思通上海」	指	泰思通軟件(上海)有限公司，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TTSA」	指	Timor Telecom, S.A.，在東帝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英國」	指	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
「澳大」	指	澳門大學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愛達利控股」	指	Vodatel Holdings Limited，有關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
「本年度」	指	截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捷朗菱」	指	捷朗菱電訊(澳門)有限公司，在澳門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僅供識別